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205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2 年 06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3 樓 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黃校長 贊瑾

記錄：邱美玲組長

壹、主席致詞

貳、上一次會議提案及校長指示事項執行結果報告

(一) 上次會議討論提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一：為制訂本校「春暉專案」菸害、檳榔及酗酒戒治計畫草案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請學務處、教官室及輔導室再行研議並正式簽呈後通過。

執行情況：執行中

(二) 校長指示事項執行結果

校長指示事項	承辦處室	辦理情形	列管與否
一、空堂學生管理請教務處研議	教務處 教官室	規劃中	繼續列管
二、「優良創意教學方案」選拔	教務處	規劃中	繼續列管
三、明年度電腦更新，將廣設科科辦專科教室一併列入考量。	圖書館	規劃中	繼續列管
四、教室儲物櫃屢遭破壞，請總務處、學務處、夜間部共同研商，對刻意破壞應何賠償，訂定辦法。	學務處 夜間部 總務處	研議中	繼續列管
五、因準備學校評鑑，無法更新本校簡報光碟，本案列為下學期工作項目。	圖書館	資料蒐集中	繼續列管
六、4/28 樂儀旗舞觀摩活動已圓滿完成，感謝所有參與的同仁及學生。	各處室	已執行	解除列管
七、公文辦理以零逾期為目標，請同仁繼續努力。	各處室	執行中	解除列管
八、5/7 優質學校複審，請同仁妥為準備，全力配合。	各處室	已執行	解除列管

叁、各處室工作報告詳附件。

家長會

- 一、 期末考將至，自習中心有開放冷氣，但有冷氣機故障未修，請儘速請廠商維修。
- 二、 學生參加澳洲體驗學習，被誤記曠課及遲到，是否請假前置作業未做好，希望以後改進。

總務處回應：冷氣機已修 1 台，另 1 台也已叫修。

設備組回應：學生出發前已請妥公假，因遺漏一張應填表格，造成誤記。

校長回應：

- 一、 請總務處連繫廠商儘速維修冷氣。
- 二、 學生請公假手續要完備勿再發生誤記之情事。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為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執行計畫(草案)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官室

說明：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執行計畫(草案)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2 年 3 月 4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20027408B 號函「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實施計畫」。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2 年 5 月 17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20048283 號函「深化推動紫錐化運動實施計畫」。
- 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2 年 5 月 30 日北市教軍字第 10236383901 號函「深化推動紫錐化運動執行計畫」。

貳、目的：

為有效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應落實三級預防輔導策略。一級預防，以「教育宣導」為本，減少危險因子，增加保護因子；二級預防，以「關懷清查」為本，進行高關懷群篩檢工作；三級預防，以「春暉輔導」為本，結合醫療資源，協助戒治。

參、執行作為：

一、教育宣導：

- (一) 以「藥物濫用防制」為主題，結合民間、公益團體、政府及社區資源辦理相關巡迴講座、多元宣導活動，增進學生、社區民眾正確認知，共同營造健康的生活與學習環境。
- (二) 加強「藥物濫用」各項危害認知教育，配合課程教學、輔教活動及文宣資料，使學生具備評估影響、拒絕危害等能力，要求教師於教學課程中落實執行，加強教育宣導。
- (三) 持續辦理學校教職員生「紫錐花運動」相關研習，強化各級學校執行宣教、輔導等工作成員知能。
- (四) 建構「紫錐花」網頁，並經常更新，藉由各項新知交流，將紫錐花運動推向社會，以增進網站宣導功效。

二、清查輔導：

- (一) 本校教師(教官)、訓輔人員，應主動連繫學生家長及觀護人，經常關心學生上課、生活作息及交友情形，尤須注意網路交友、校外

同儕團體（如八家將、幫派、舞團）等，從中瞭解學生有無藥物濫用、吸菸或身體不適等異常狀況，以便及早預防與介入處理。

- (二) 透過觀察、晤談、認知問卷及篩檢等方式，發現及掌握學生有「藥物濫用」之行為時，應建立輔導名冊實施介入方案，避免危害擴大。
- (三) 建立推動深化「紫錐花運動」小組，落實各項重點防制（治）責任分工，並結合訓輔、導師、家長及衛生醫療專責人員組成專案輔導小組，強化二級預防工作。
- (四) 經清查發現輔導對象應即成立專案輔導小組，訂定輔導計畫與期程（以3個月為1個輔導期），定期召開會議檢討成效並詳實紀錄輔導情形，必要時得請專業民間、公益團體及專業單位、人員提供諮詢服務。
- (五) 邀集學者、專家及相關人員組成「春暉專案諮詢小組」，針對各項防制（治）工作重點，每季定期召開「輔導個案研討會」，檢視學校輔導作法並提供建議，協助推動二級預防工作。

三、矯正戒治：

- (一) 經本校（二級預防）輔導仍無法改變偏差行為之學生，除法有明訂強制執行外，應徵得家長同意後轉介專業衛生醫療機構實施矯正與戒治。
- (二) 個案轉介實施矯正與戒治後，學校專案輔導小組仍應持續關懷並與衛生醫療單位保持聯繫，定期追蹤戒治情形。

肆、工作內容：

策 略	學校辦理事項	學校分工
1. 強化行政運作及督導考核功能	1. 成立推動深化「紫錐花運動」小組，由校長帶領，針對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工作，進行校內各處室工作分工與整合，精進相關宣導及輔導作為（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任務小組如附件1）。 2. 積極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之教育工作。 3. 建置「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業務傳承及標準化作業流程，承辦人離職時，落實業務移交。	校長 各處室 各處室 學務處 教官室
2. 充實教師「藥物濫用防制」各項重點知能	1. 辦理教師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每年至少 2 小時。 2. 安排學校人員參加教育部或教育局辦理之藥物濫用防制各類研習。 3. 鼓勵軍訓教官擔任藥物濫用防制種子教師。 4. 鼓勵教師研發設計防制藥物濫用之教材教案。 5. 鼓勵教師參與防制藥物濫用融入課程之行動研究。	學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官室 教官室 學務處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3. 提昇家長及志工反毒認知	1. 利用學校日等活動時，加強藥物濫用防制各項工作宣導。 2. 辦理家長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 3. 宣導推廣擔任認輔志工，並鼓勵參加培訓。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學務處 教官室 教官室 家長會
4. 加強「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教育	1. 每月 1 日訂為「紫錐花運動」傳播日；另為配合 6 月 26 日「國際反毒日」，於 6 月份舉辦全校性紫錐花運動宣傳活動。 2 藥物濫用防制議題融入全民國防、健康與護理等課程，並施以 1 堂課以上反毒認知教學。 3. 運用各種宣傳方式（如：廣播、文宣、專題講	學務處 教官室 領域會議 學務處

一級預防

策略	學校辦理事項	學校分工
6. 妥適照顧高關懷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學生問題類別，建置校內標準化個案管理流程，並建立學生輔導資料檔案，以確實做好高關懷學生個案管理工作。 2. 針對輔導個案需要，安排認輔、社工家訪、認輔小團體、課業加強等各類輔導措施，另培訓認輔志工，協助高關懷學生輔導。 3. 針對校外工讀及賃居生輔導、訪視工作。 4. 運用合格認輔志工並妥善照顧高關懷學生。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學務處 教官室 導師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學務處 教官室 家長會
二級預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師、訓輔人員及教官，應主動聯繫學生家長，經常關心學生之上課、生活作息及交友情形，從觀察中發現其有無濫用藥物情事，以便及早預防與輔導處理。 2. 開學2週內，由導師、輔導老師及教官清查人員並繕造特定人員名冊，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審查通過，簽請校長核定後報局，特定人員名冊並隨時更新。 3. 發現藥物濫用個案，應即進行校安通報（未成年個案並於24小時內通報家暴暨性侵害防治中心），並成立「春暉小組」進行輔導。 4. 實施尿液篩檢工作。 5. 連續假期後，運用快速檢驗試劑對「特定人員」實施清查，並將執行情形填入「連續、特定假期尿液篩檢名冊」傳真教育局備查，另實施過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導師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導師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導師 教官室 教官室

策 略	學校辦理事項	學校分工
	<p>程應注意維護學生之隱私及自尊。</p> <p>6. 每月 28 日前將當月份推動「紫錐花運動」各項宣導活動統計表（如附件 2）送局彙整。</p> <p>7. 每月 30 日前至教育局軍訓室網站填報當月份「清查藥物濫用統計人數表」。</p>	<p>教官室</p>
<p>2. 強化「春暉專案」個案控管與轉銜</p>	<p>1. 依據教育局藥物濫用輔導戒治流程，訂定本校藥物濫用輔導戒治流程。</p> <p>2. 依據教育局藥物濫用輔導戒治流程，落實春暉小組輔導工作及藥物濫用個案輔導成效報局解除列管工作。</p> <p>3. 對於「春暉小組」列管學生應加強追蹤輔導，發現輔導中學生因故休、退、轉學、中輟或畢業（結）業前仍未戒除者，相關結果應迅速通報教育局等有關單位持續追蹤輔導。</p>	<p>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導師 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導師 學務處 教官室 輔導室 導師</p>

策 略		學校辦理事項	學校分工
	3. 提昇輔導安置教育服務品質	1. 特定人員有協同校外實施輔導或醫療團體輔導者，應持續關注學生生活適應狀況，並保持橫向聯繫，將輔導或通聯情形記錄備查。 2. 加強學生返校後之輔導與生活適應工作。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4. 完善「春暉專案」輔導網絡	1. 建立學校本位輔導資源網路。 2. 適時召開春暉小組會議、「學區資源網絡聯繫會議」或個案研討會。 3. 進行校內春暉小組及相關輔導作為。 4. 妥善運用警政單位請求支援協助通報表，加強藥物濫用學生查察。 5. 強化反毒前哨站功能，協助分區內各校推動藥物濫用防制工作。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春暉小組 學務處 學務處 教官室 教官室
三 級 預 防	藥物濫用個案轉銜戒治	1. 依據教育局輔導戒治流程轉介或移送相關單位。 2. 勒戒完成學生回校後之賡續輔導。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官室

伍、預期效益：

- 一、每年度辦理「學生反毒知能研習」兩場次，及完成「毒禍」或「逆子」等反毒影片收視。
- 二、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相關研習活動、春暉專案宣導月、影片宣導、班會討論、融入課程宣導等情形達總人數 90% 以上。
- 三、落實特定人員清查及資料建檔，掌握相關人員狀況、預防藥物濫用情事發生。
- 四、強化春暉社團職能及完成社區國小宣教活動，並協助本校相關宣教工

作。

五、善用多媒體及多方面資源協助進行宣教，強化宣教廣度和深度。

陸、經費：本案所需經費由本校年度相關經費支應。

柒、一般規定

一、賡續指導本校「春暉社」協助各項輔訓活動，以落實反毒教育宣導成效。

二、本校自行辦理尿液篩檢時，如遇有疑義或疑似陽性反應時，則將檢體送至教育局簽約之檢驗機構實施複檢。

三、各項防制學生濫用藥物研習活動，將鼓勵師生、家長踴躍參與。

四、「春暉專案宣導月」各項競賽優勝作品，將配合教育局暨本校相關活動不定期展出。

五、為避免資源浪費，教育局製、轉發之各項反毒宣導教材將編目列管、妥善運用。

捌、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另行補充或修訂之。

附件 1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任務小組編組名冊				
職稱	職稱	姓名	職掌	備考
召集委員	校長	黃贊瑾	綜理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全般規劃與督導事宜	
委員	學務處主任	許俊鈺	襄助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之規劃與督導事宜	
委員	教務處主任	周靜宜	襄助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之規劃與督導事宜	
委員	輔導室主任	孫中瑜	襄助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之規劃與督導事宜	
委員	夜間部主任	蘇玉純	襄助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之規劃與督導事宜	
執行秘書	主任教官	孫駿勝	協助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之籌劃及宣導、教育工作	
幹事	日生輔組 組長	晏嘉鴻	負責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之宣導、清查及戒治工作	
幹事	夜生輔組 組長	謝宗倫	負責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之宣導、清查及戒治工作	
幹事	日衛生組	薛源澤	負責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之衛生教育及宣導工作	
幹事	夜衛生組	劉長佳	負責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之衛生教育及宣導工作	
幹事	日學活組	吳鳳翎	協助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活動之籌劃及宣導、教育工作	
幹事	夜學活組	李曉菁	協助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活動之籌劃及宣導、教育工作	
幹事	日校護	陳衍如	負責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之衛生教育及宣導工作	
幹事	夜校護	黃伊慧	負責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之衛生教育及宣導工作	

幹事	少校教官	賴淑秀	承辦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工作與年度計畫之策訂與執行	
幹事	上尉教官	王雅萍	協助本校「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 工作之策訂與執行	

附件 2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月「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統計表							
項	目	場	次	人	數	備	註
	各項活動						
	競賽比賽						
	知能研習						
	專題演講						
	單位會議						
	學校宣教						
	影片欣賞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為訂定本校維護學生騎乘機車安全實施辦法(草案)1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官室

說明：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維護學生騎乘機車安全實施辦法

壹、依據：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八十四年七月卅一日北市教四字第四〇七三三號函辦理。

貳、目的及原則：

- 一、為維護學生上、放學之交通安全，應輔導其以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為主。
- 二、對有實際需要，且合乎許可條件而騎乘機車上、放學之學生採行教育、輔導措施，防範意外交通事故。
- 三、制定管理規則，引導學生重視秩序及安全事項。

參、實施情形：

一、安全教育：

- (一) 全校性交通安全教育之演講宣導活動，列入新生訓練及週、朝(晚)會實施或於『學生安全教育』課程加強之，並以有關騎乘機車安全為重點。
- (二) 申請騎乘機車之學生，須參加講習；講習內容包括：
 - 1、機車安全常識課程。
 - 2、錄影帶視聽教學。
 - 3、法規研讀及測驗。
- (三) 未遵守交通規則之學生，另視情況加強實施講習或指定參加校外講習義工服務等。

二、輔導措施及規定：

- (一) 申請騎乘機車上、放學，學生需具備左列條件並完成之程序：
 - 1、年滿十八歲領有機車駕照。
 - 2、騎用車輛車籍明確。
 - 3、家長同意且查證屬實。
 - 4、本人立書保證遵守各項規定。
 - 5、備妥駕、行照影本，一吋半身照片二張，至教官室填具申請書辦理申請。

6、經審核通過發給學校印製之機車證。

(二) 經核准騎乘機車同學應遵守事項：

1、確實遵守交通規則。

2、依規定戴安全帽。

3、進入校門應主動出示機車證以供辨識。

4、校區內禁聲慢行（時速不得超過十公里）。

(三) 機車停放規定：（另視實際情況適時修訂或補充之）

1、現有機車停車棚第一棚停放腳踏車，餘提供本校教職員及來賓使用。
經核准騎乘機車同學應停放於機車棚指定停車格內。

2、為使日、夜間部教職員生均能順利停車，日間部應於下午五點至五點半間將機車棚車位空出。

(四) 騎、乘機車均應戴安全帽。

(五) 前列規定由訓輔人員督導學生服務隊（糾察）除依編組於校內外執勤輔導外，並適時配合校外會、警察單位加強巡查、取締違規。

三、管理規則(違規處理標準)：

違規類項		處理標準
違規騎車	未申請核准(有照)	警告乙次
違規騎車	無照駕駛	每次記大過（含）以下處分 備註：無照駕駛者，由交通安全業務承辦人暫時保管機車及鑰匙，並通知家長到校領回。
未戴安全帽		警告乙次
未停放於指定停車格內，經勸告仍不改進。		警告乙次
不遵守停車規定		警告乙次
未帶機車證		警告乙次
未禁聲慢行		警告乙次

違規搭載	騎乘、搭載者均記警告 乙次
機車借予無照同學騎乘	小過乙次
超載、超速	警告兩次
其它	校外違規經通報學校 或因而肇事者 視情節處理；必要時加 重處分

肆、本辦法經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會議決議，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為 101 學年第 2 學期課業輔導班費用預算表，提請 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 日至 102 年 6 月 30 日

科目	款項目節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比例	說明
	名稱及用途別						
101 學年第 2 學期課業輔導費收入					63,300	10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節	50	550	27,500	43.44%	講課鐘點費
加班費		時	40	185	7,400	11.69%	
工作場所水電費		期	1	6,400	6,400	10.11%	
辦公事務用品		期	1	22,000	22,000	34.76%	

決議：修正加二代健保費用後通過。

提案四：

案由：為 101 學年高三重修班費用預算表，提請 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 日至 102 年 7 月 15 日

科目	款項目節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比例	說明
	名稱及用途別						
101 學年高三重修班收入					49,440	10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節	96	400	38,400	77.67%	講課鐘點費
加班費		時	35	185	6,475	13.10%	
工作場所水電費		期	1	4,525	4,525	9.15%	

決議：修正加二代健保費用後通過。

提案五：

案由：**為普通教室投影布幕移至面對黑板右側案，提請 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1. 教師建議布幕移至面對黑板右側，可留下大量黑板進行板書，以利授課，經全校教師意見調查結果如下：

	面對黑板中間 (維持原樣)	面對黑板右側 (新案)	無意見 (不論何側皆可)
日間部	36	91	14
夜間部	9	11	8
總計票數	45	102	22
百分比 (四捨五入至整數)	27%	60%	13%
特教組	7	4	0

2. 廠商詢價後較低價之施工費用為 2,500 元/間，扣除特教班 3 間教室不更新，總施工費為 16 萬 5 仟元。
3. 建議由年度預算房屋修繕費項下支應，如年度預算不足，可分棟施作。

決議：以汰換新布幕之方向錄案辦理。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01 學年

「校規修訂審查委員會」
初審修訂校規提案資料

承辦單位：學務處、夜間部、教官室

協辦單位：教務處、輔導室、家長會

資料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18 日

附件一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補充規定 建議修訂條文對照表

現行條文	建議單位建議修改內容	校規修訂工作小組決議修改內容	修改說明及理由
<p>第三章 德行評量之考查</p> <p>十二、學期結束，學生歷年獎懲紀錄相抵後，累滿三大過者，經學生事務會議討論報請校長核定，輔導學生轉學。畢業學期則發給修業證明書。</p>	<p>(夜生輔組)</p> <p>十二、學期結束，學生歷年獎懲紀錄相抵後，累滿三大過者，經學生事務會議討論報請校長核定，輔導學生轉學；累滿三大過預辦理休學者，須於學生事務會議前乙日工作天辦理。</p>	<p>維持現行條文</p>	<p>日生輔組於99年時曾去函請示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有關學生經學生事務會議決議輔導轉學後能否辦理休學，教育局函復略以”休學為學生權益，在學生輔導轉學通知送達前，可辦理休學…”</p>

附件二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 修訂條文對照表

現行條文	建議單位建議修改內容	校規修訂工作小組建議修改內容	修改說明
<p>伍、有下列事蹟之一者記嘉獎：</p> <p>一、禮節周到足為同學模範者。</p> <p>二、團體活動確有優良成績表現者。</p> <p>三、節儉樸實足為同學模範者。</p> <p>四、對同學合作互助者。</p> <p>五、服務公勤特別盡職者。</p> <p>六、擔任班級各科小老師認真負責者。</p> <p>七、參與班級活動認真負責者。</p> <p>八、生活週記書寫認真優良者。</p> <p>九、自動為公服務者。</p> <p>十、勸導同學向上者。</p> <p>十一、參加學校比賽成績優良者。</p>	<p>(生輔組)建議增刪</p> <p>第十八款、學生學習表現良好。</p> <p>第十九款、參加集合秩序表現良好。</p> <p>第二十款、協助師長處理各項事務，表現良好。</p> <p>第二十一款、擔任各級幹部負責盡職。</p> <p>第二十二款、參加服務隊訓練，表現優異。</p> <p>第二十三款、參與社團迎新表演，表現良好。</p> <p>第二十四款、家長出席學校日。</p> <p>第二十五款、社團活動表現良好。</p> <p>第二十六款、協助辦理學校事務，表</p>	<p>條文修正如下：</p> <p>一、禮節周到足為同學模範者。</p> <p>二、團體活動確有優良成績表現者。</p> <p>三、節儉樸實足為同學模範者。</p> <p>四、對同學合作互助者。</p> <p>五、服務公勤特別盡職者。</p> <p>六、擔任班級各科小老師認真負責者。</p> <p>七、參與班級活動認真負責者。</p> <p>八、生活週記書寫、作業書寫及各項心得寫作認真優良者。</p> <p>九、自動為公服務者。</p> <p>十、勸導同學向上者。</p>	<p>第二十款不通過、第二十三款請修訂、第二十七款不通過、第二十八款不通過、第二十九款請修訂、第三十款不通過、第三十二款不通過、第三十三款不通過、第三十四款不通過、第三十五款不通過、第三十六款不通過、第三十七款不通過、第三十八款不通過</p>

<p>十二、領導同學團體服務者。</p> <p>十三、愛護公物有具體事蹟者。</p> <p>十四、生活言行較前進步，有事實表現者。</p> <p>十五、車、船上讓座於尊長、老弱、婦孺者。</p> <p>十六、代表學校參加對外活動或比賽表現優良者。</p> <p>十七、其他優良行為合於記嘉獎。</p>	<p>現良好。</p> <p>第二十七款、回收廢光碟片及電池。</p> <p>第二十八款、參與校慶表演藝術節活動，表現良好。</p> <p>第二十九款、維護班級整潔，表現良好。</p> <p>第三十款、家長參加研習活動。</p> <p>第三十一款、通過體育項目認證。</p> <p>第三十二款、擔任廣播小天使表現良好。</p> <p>第三十三款、作業抽查優良。</p> <p>第三十四款、打掃認真足為同學模範。</p> <p>第三十五款、擔任值日生負責盡職。</p> <p>第三十六款、拾金（物）不昧。</p> <p>第三十七款、服務熱心。</p> <p>第三十八款、擔任廣設科電管認真負責。</p> <p>第三十九款、參加課業輔導表現良好。</p>	<p>十一、參加學校比賽成績優良者。</p> <p>十二、領導同學團體服務者。</p> <p>十三、愛護公物有具體事蹟者。</p> <p>十四、生活言行較前進步，有事實表現者。</p> <p>十五、車、船上讓座於尊長、老弱、婦孺者。</p> <p>十六、代表學校參加對外活動或比賽表現優良者。</p> <p>十七、學生學習表現良好。</p> <p>十八、參加集合秩序表現良好。</p> <p>十九、擔任各級幹部負責盡職。</p> <p>二十、參加服務隊訓練，表現優異。</p> <p>二十一、家長出席學校日。</p> <p>二十二、社團活動表現良好。</p> <p>二十三、協助辦理學校事務，表現良好。</p> <p>二十四、維護校園環境整潔，表現良好。</p> <p>二十五、通過學習護照指定項目認證。</p> <p>二十六、作業抽查優良。</p> <p>二十七、參加課業輔導表現良好。</p> <p>二十八、其他優良行為經敘明事實合於記嘉獎。</p>	
<p>玖、有下列事蹟行為之一者記警告：</p> <p>一、禮貌不周，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p> <p>二、不聽班級幹部及服務隊勸告者。</p> <p>三、違反學生服裝儀容規定者。</p>	<p>(輔導室)建議刪除第十二項</p> <p>(生輔組)建議增刪</p> <p>十二、無正當理由經常遲到，輔導無效者。</p> <p>二十四、服儀違規經登記累滿三次</p>	<p>條文修正如下：</p> <p>玖、有下列事蹟行為之一者記警告：</p> <p>一、禮貌不周，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p> <p>二、不聽班級幹部及服務隊勸告者。</p>	<p>第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款不通過，第三十六款併獎懲規定第九條第十九項修正，第三十八款不通過，第三十九、四十、四十一款不通過，第四十</p>

<p>四、不按时繳交週記或作業，經催繳無效者。</p> <p>五、朝(晚)會及各項集會，行為不當者。</p> <p>六、言行態度輕浮、隨便，經糾正不聽者。</p> <p>七、服務公勤不盡職者。</p> <p>八、參加公眾服務或團體活動行為不佳者。</p> <p>九、拾物不送招領，佔為己有，而其價值輕微者。</p> <p>十、借用公物、書籍多次催討無效者。</p> <p>十一、未經當事人同意閱讀他人日記或信件等者。</p> <p>十二、無正當理由經常遲到，輔導無效者。</p> <p>十三、上學或上課遲到累滿五次者。</p> <p>十四、不遵守公共秩序，破壞環境衛生情節輕微者。</p> <p>十五、因過失破壞公物，而不主動報告者。</p> <p>十六、不遵守請假規則者。(依請假逾時辦法處理)</p> <p>十七、乘坐機車未戴安全帽者。</p> <p>十八、不遵守交通規則情節輕微者。</p> <p>十九、上課未經授課師長同意使用行動電話者。</p> <p>二十、干擾及破壞上課秩序者。</p>	<p>者。</p> <p>十三、上學或上課遲到累滿三次者。</p> <p>二十六、其他不良行為，經敘明事實合於記警告者。</p> <p>增列：27-45 項</p> <p>二十七、早自習、自習或上課期間看報紙。</p> <p>二十八、擔任班級幹部不負責盡職，誤記同學遲到或曠課等情事。</p> <p>二十九、對所負責環境區域未盡打掃之責，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p> <p>三十、寒暑假返校打掃無故未到。</p> <p>三十一、未經師長同意，使用教職員盥洗室。</p> <p>三十二、衛生違紀累滿四次。</p> <p>三十三、代表班級參加校內比賽無故未到。</p> <p>三十四、作業抽查缺繳。</p> <p>三十五、口出穢言。</p> <p>三十六、早自習於校外吃早餐或逗留。</p> <p>三十七、早自習未經師長同意使用手機。</p> <p>三十八、擔任小老師未完成老師交代事項。</p> <p>三十九、考試期間未帶學生證或學生證無法辨識。</p> <p>四十、集合無故未到。</p> <p>四十一、小考批改不確實。</p>	<p>三、違反學生服裝儀容規定者。</p> <p>四、不按时繳交週記或作業或依規定必須繳交之文件資料者，經催繳無效者。</p> <p>五、朝(晚)會及各項集會，行為不當者。</p> <p>六、言行態度輕浮、隨便，經糾正不聽者。</p> <p>七、服務公勤不盡職者。</p> <p>八、參加公眾服務或團體活動行為不佳者。</p> <p>九、拾物不送招領，佔為己有，而其價值輕微者。</p> <p>十、借用公物、書籍多次催討無效者。</p> <p>十一、未經當事人同意閱讀他人日記或信件等者。</p> <p>十二、上學或上課遲到累滿五次者。</p> <p>十三、不遵守公共秩序，破壞環境衛生情節輕微者。</p> <p>十四、因過失破壞公物，而不主動報告者。</p> <p>十五、不遵守請假規則者。(依請假逾時辦法處理)</p> <p>十六、乘坐機車未戴安全帽者。</p> <p>十七、不遵守交通規則情節輕微者。</p> <p>十八、上課未經授課師長同意使用行動電話者。</p> <p>十九、干擾及破壞上課秩序者。</p>	<p>四、四十五、四十六款不通過。</p>
---	---	--	-----------------------

<p>二十一、校內玩撲克牌者。</p> <p>二十二、晨(晚)間活動時間或午休未依規定就位，在校園四處走動者。</p> <p>二十三、上課期間(含空堂)未在教室、自習中心或指定地點自習，在校園四處遊蕩者。</p> <p>二十四、服儀違規經登記累滿三次者。</p> <p>二十五、代刷數位學生證者。</p> <p>二十六、其他不良行為，合於記警告者。</p>	<p>四十二、私自插用個人電器用品。</p> <p>四十三、擔任值日生未盡責。</p> <p>四十四、無故不參加校內講座。</p> <p>四十五、上課不專心聽講，經提醒後不知改正。</p>	<p>二十、校內玩撲克牌者。</p> <p>二十一、晨(晚)間活動時間或午休未依規定就位，在校園四處走動者。</p> <p>二十二、上課期間(含空堂)未在教室、自習中心或指定地點自習，在校園四處遊蕩者。</p> <p>二十三、代刷數位學生證者。</p> <p>二十四、對所負責環境區域未盡打掃之責，經勸導後仍不知改正者。</p> <p>二十五、寒暑假返校打掃無故未到。</p> <p>二十六、衛生違紀累滿四次。</p> <p>二十七、早自習於校外吃早餐或逗留。</p> <p>二十八、以書面通知集合無故未到。</p> <p>二十九、私自插用個人電器用品。</p> <p>三十、擔任值日生未盡責。</p> <p>三十一、其他不良行為，經敘明事實合於記警告者。</p>	
<p>拾、下列事蹟行為之一者記小過(含)以下：</p> <p>十五、不服從服務隊或班級幹部糾正者。</p>	<p>(輔導室)建議刪除</p>	<p>同意刪除</p>	
<p>拾壹、有下列事蹟行為之一者記大過(含)以下：</p> <p>十七、違反前列拾壹項各款之一或其他不良行為，其情節較為嚴重者。</p>	<p>(生輔組)建議改內文</p> <p>十七、違反前列拾壹項各款之一或其他不良行為，其情節較為嚴重者，或其他不良行為，經敘明事實合於記大過者。</p>	<p>條文修正如下：</p> <p>十七、違反前列拾壹項各款之一或其他不良行為，其情節較為嚴重者，或其他不良行為，經敘明事實合於記大過者。</p>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學生服裝儀容規定 修訂條文對照表

現行條文	建議單位建議修改內容	校規修訂工作小組建議修改內容	修改說明及理由
<p>四、服裝樣式： (一)短袖白襯衫：國民領、無腰身、外放、下擺平齊、不開叉、長度以能蓋住臀部 1/3 至 1/2 為準、左上側有口袋無口袋蓋。</p>	<p>(家長會)建議刪除部分內文 (一)短袖白襯衫：國民領、無腰身、外放、下擺平齊、不開叉、長度以能蓋住臀部 1/3 至 1/2 為準、左上側有口袋無口袋蓋。</p>	<p>條文修正如下： (一)短袖白襯衫：國民領、無腰身、外放、下擺平齊、不開叉、長度以能蓋住臀部 1/3 至 1/2 為準、左上側有口袋無口袋蓋。</p>	
<p>四、服裝樣式： (三)黑色西裝長褲：西裝布料、中腰、直筒、拉鍊置中、男生褲前打摺、女生平口、褲管不可開叉、需有腰帶扣、前口袋為斜開、男生後口袋不做口袋蓋、女生無後口袋。</p>	<p>(生輔組)建議增加部分內文-長度之前沒有規定，部分學生愈改愈短。 (三)黑色西裝長褲：西裝布料、中腰、直筒、拉鍊置中、男生褲前打摺、女生平口、褲管不可開叉、需有腰帶扣、前口袋為斜開、男生後口袋不做口袋蓋、女生無後口袋，長度須過腳踝。 (家長會)建議增刪部分內文 (三)黑色西裝長褲：西裝布料、中腰、直筒或小直筒、拉鍊置中、男生褲前打摺、女生平口、褲管不可開叉、需有腰帶扣、前口袋為斜開、男生後口袋不做口袋蓋、女生無後口袋。</p>	<p>條文修正如下： (三)黑色西裝長褲：西裝布料、中腰、直筒或小直筒、拉鍊置中、男生褲前打摺、女生平口、褲管不可開叉、需有腰帶扣、前口袋為斜開、男生後口袋不做口袋蓋、女生無後口袋。</p>	
<p>八、學生服裝穿著及儀容規定： (一)校服日及寒暑假穿著規定： 3. 校服分制服及運動服兩種，校服日及寒暑假返校依上課需要及季節變化穿著制服或運動</p>	<p>(輔導室)建議刪除部分內文 (一)校服日及寒暑假穿著規定： 3. 校服分制服及運動服兩種，校服日及寒暑假返校依上課需要及季節變化穿著制服或運動服，不</p>	<p>維持現行條文</p>	<p>校服及運動混搭，影響服儀觀瞻，也可能影響外界對士商觀感。</p>

服，不可混搭；亦不可穿著便服或便褲。	可混搭；亦不可穿著便服或便褲。		
5. 穿著校服以整齊為原則，校服內便衣下擺不露出校服、校服下擺不露出校服外套。	(輔導室)建議刪除	條文修正如下： 5. 穿著校服以整齊為原則，校服內便衣 下擺 不露出校服、校服 下擺 不露出校服外套。	
6. 短袖校服上衣內不可穿著長袖上衣。	(輔導室)建議刪除	維持現行條文	影響服儀觀瞻
7. 制服或運動服上衣內穿連帽衣服時，帽子不外露。	(輔導室)建議刪除	維持現行條文	影響服儀觀瞻
8. 校服穿著以整齊大方為主，長、短袖上衣不捲袖管；長、短褲不捲褲管。	(輔導室)建議刪除	維持現行條文	影響服儀觀瞻
10. 穿著制服外套時，釦子要扣齊；穿著運動服外套時，拉鍊要拉至與校徽齊。	(輔導室)建議刪除	同意刪除	
12. 天冷時，以學校冬季服裝穿著為限，個人毛背心、毛衣、外套、連帽衣物(外套)、手套、圍巾等保暖衣物以便服日穿著為主。	(輔導室)建議刪除	同意刪除	第 12 款與第 11 款規定有相互矛盾之處。
13. 天冷時，依據中央氣象局天氣預報之今明天氣預報內容，基隆北海岸、臺北市、新北市、桃園於日(夜)間部上課時間內預報之最低溫低於攝氏 14 度(含)以下時，學生可自行於校定外套外，再加穿防寒保暖衣物(含圍巾及手套)。	(陳玲美老師)建議修改內文 13. 天冷時，學生在穿著校定全套服裝(含毛衣、外套)外，才可再加穿防寒保暖衣物。	條文修正如下： 13. 天冷時，學生 在穿著校定全套服裝(含毛衣、外套)外， 未可在穿著校訂外套外面，再加穿防寒保暖衣物。	穿著校定全套服裝(含毛衣、外套)，難以界定是那些衣物。因各人對天冷的感覺落差極大，加穿衣物，彈性規範。
15. 穿著校服應穿鞋子，鞋子顏色	(家長會)建議增加部分內文	同意增加，條文修正如下：	

不限,樣式須為包鞋(前包及後包)、鞋統高度不超過腳踝、鞋跟高度不超過三公分、鞋子材質不可為塑膠(例如:雨鞋、布希鞋等)。	15. 穿著校服應穿鞋子,鞋子顏色不限,樣式須為包鞋(前包及後包)、鞋統高度不超過腳踝、 運動鞋不在此限 、鞋跟高度不超過三公分、鞋子材質不可為塑膠(例如:雨鞋、布希鞋等)。	15. 穿著校服應穿鞋子,鞋子顏色不限,樣式須為包鞋(前包及後包)、鞋統高度不超過腳踝、 運動鞋不在此限 、鞋跟高度不超過三公分、鞋子材質不可為塑膠(例如:雨鞋、布希鞋等)。	
(二)學生儀容規定: 1. 學生不可配戴任何飾品(包含耳飾、臉部各式環、項鍊、頸飾、手鍊、手環、戒指、腳環及宗教信仰配戴之飾物)。	(家長會)建議增加部分內文 1. 學生不可配戴任何飾品(包含耳飾、臉部各式環、項鍊、頸飾、手鍊、手環、戒指、腳環及宗教信仰配戴之飾物), 不包含宗教信仰配戴之飾物 。	維持現行條文	校規不宜納入與宗教信仰有關之事物規定。若有個別需求,學生可尋求行政程序申請。
(三)便服日穿著規定: 3. 穿著便服時,不可任意混搭校定服裝。	(輔導室)建議刪除	維持現行條文	影響服儀觀瞻

附件四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作息及出缺勤管理及註銷實施辦法 修訂條文對照表

現行條文	建議單位建議修改內容	校規修訂工作小組建議修改內容	修改說明
三、實施方式: (三)註銷方式 2. 每註銷一次上學遲到則以一節次事假登記,十節次事假扣德育一分。	(輔導室)建議刪除部分內文 2. 每註銷一次上學遲到則以一節次事假登記, 十節次事假扣德育一分 。	同意刪除部分內文	現行德行成績以評語取代,並非以分數呈現
四、一般規定 (五)未參加朝、晚會學生,以缺席論,不得註銷,缺席四次扣一	(輔導室)建議修改內文 (五)未參加朝、晚會學生,以缺席論,不得註銷,缺席5次轉警	同意修改內文如下: (五)未參加朝、晚會學生,以缺席論,不得註銷,缺席5次轉警告	扣分係舊制

分，週會、上課、聯課活動缺席者以曠課論，並扣班級生活教育競賽成績。	告 1 次。	1 次。	
-----------------------------------	--------	------	--

決議：

- 一、刪除修訂獎懲實施要點第玖點第二十九條。
- 二、納入期末校務會議提案討論。

陸、校長指示：

- 一、公文處理時效仍以零逾期為目標，請同仁共同努力。
- 二、暑假將屆，請大家堅持到底，順利完成本學期工作，並籌劃新學期相關工作能以期校務延續發展，開創新局。
- 三、處室辦理活動應加強橫向聯繫，彼此支援合作，追求更佳之績效。

柒、散會：16時14分

附件：各處室工作報告

教務處

教學組

1. 本學期期末考訂為 6/25、6/26、6/27(星期二、三、四)，全校 102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停課半天辦理「日間部教師教學研究會」。
2.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考於 7 月 10 日(三)進行，請各科補考監考(閱卷)老師務必到場監考，如有私人事務敬請事先找好代理人並告知教學組。
3. 102 學年度暑期高三課業輔導上課期間自 102 年 7 月 29 日至 8 月 16 日止，共 3 週。各任課教師及班級課表已製作完畢。週一至週四上課第 1 節至第 6 節；週五上課第 1 節至第 4 節。請總務處協助暑輔期間蒸飯箱開放事宜，請衛生組於排定高三學生返校打掃時避開此期間。
4. 101 學年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評鑑人員初階研習」辦理情形如下(統計至 6 月 4 日)，後續將依教育局時程進行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證書申請。
5. 完成線上研習人數：144 人。
6. 完成初階實體研習人數：125 人。
7. 完成並繳交實作互評手冊人數：115 人。
8. 臺北市 102 年度語文競賽中等學校學生組(含本土語言組)業已完成報名，競賽日期訂於 102 年 9 月，感謝各組別指導老師辛勤指導。

項目	班級	學號	選手姓名	培訓教師
字音字形	219	01937	鄭毓馨	陳蕙安
字音字形	102	10217	謝秉錡	陳蕙安
作文	209	00941	簡若仔	洪明璟
作文	104	10436	詹雅茜	洪明璟
朗讀	210	01031	陳侑彤	葉雀紅
朗讀	204	00427	梁雅筑	葉雀紅
演說	206	00630	陳力瑜	鄒嘉瑜
演說	217	01728	張珮盈	鄒嘉瑜
演說	111	11134	廖珮辰	鄒嘉瑜
書法	211	01136	劉亮好	薛源澤
閩南語朗讀	101	10109	胡致璋	楊旻芳
閩南語演說	111	11134	廖珮辰	洪明景

註冊組

1. 校內轉科部作業已辦理完畢，共 1 名夜國貿科學生轉夜應外科成功。
2. 國中生將於 6 月 19 日(三)取得基測成績，國中校內報名約於 6 月 21 日(五)完成。本校將於 6 月 28 日(五)上午至新店高中取件，請各科及校內同仁協助審件，7 月 1 日(一)中午召開放榜會議，7 月 2 日(二)上午時申請入學放榜，並需函送國中端審查結果通知書轉發學生。
3. 7/4(四)上午 9-11 時辦理申請入學新生報到及套量制服、運動服等作業。
4. 6/25(二)、26(三)、27(四) 期末考試，請老師於考程結束三天內將期末考試成績及學期成績上傳，並將紙本成績送交教務處註冊組。
5. 102 學年度甄選入學第一階成績已於 6 月 5 日上午 10 點公告，今年參加甄選入學高三人數為 702 名，通過第一階篩選共 612 人，第 1 階通過 1169 人次，與去年相較，差異不大。(去年參加甄選入學之學生數為 715 名，每名學生可填寫 3 個志願，通過第一階篩選共 626 人，合計 1132 人次。)

設備組

1. 視聽教室 5~8 更換冷氣，新冷氣機裝有卡機，請使用班級欲開冷氣者，攜帶班上冷氣卡至視聽教室使用。
2. 收回並檢查高三各班班級設備。

實研組

1. 5 月 30 日~6 月 8 日已辦理赴澳體驗學習活動，持續辦理後續核銷、學生上台分享、學習單彙整及成果報告。
2. 美籍交換生余查理與德國籍金安迪同學將於六月底完成交換計畫，再次感謝各科老師的協助與包容。
3. 第 14 屆行動研究持續徵件中(6/12~6/19)，歡迎各科踴躍投稿，相關投稿訊息請查詢學校網頁公告或洽實研組詢問。
4. 北科大預修已辦理一學期，參與學生將在朝會發表心得。
5. 辦理 102 年臺北市多語文競賽，目前已將報名資料公告網頁，並請國文科協助邀約評審。

特教組

1. 因忠孝樓整修，特教組臨時辦公室暫設至於設備組旁教學資源中心。
2. 本組參加 102 年度台北市教學卓越獎，榮獲初選獎勵，6/5(三)上午由薛淑如組長代表領獎。

3. 請全校教職員查核研習時數是否達規定時數，(校長、行政、一般教師 3 小時，特教教師 18 小時)，若未符合者請於 10/31 前補齊時數。
4. 本學期相關專業人員入校服務，語言治療師共服務 2 小時、職能治療師共服務 8 小時、物理治療師共服務 3 小時、臨床心理師共服務 15 小時，總計服務時數為 28 小時。
5. 教育局來文，102 學年度(102 年 8 月)起，持續試辦特殊教育課程大綱。
6. 本學期末特教推行委員會訂於 6/21(五)中午召開，請各委員準時出席會議。
7. 資源班：
8. 期末 IEP 會議已於 5/27(一)陸續召開，預計於本週召開完畢。
9. 綜合職能科 (特教班)：
10. 6/13(四)由黃贊瑾校長、實習處澤宏主任及特教組長親赴實習職場贈送感謝狀，感謝職場提供實習機會並指導特教學生職場所需技能。亦感謝實習處志雄協助製作感謝狀。

學務處

榮譽榜

本校籃球隊榮獲臺北市南港盃春季男子籃球錦標賽冠軍。

感謝

1. 101 學年度畢業典禮感謝各處室協助，順利完成，書面檢討報告如附件 1。
2. 101 學年度高二畢旅順利完成，雖然遇到天氣劇烈變化，南部地區有豪大雨，還好未受到影響，感謝校長及帶隊行政同仁及時因應，於 6/14 召開檢討會，廠商並無違約事項，正辦理經費結算。

重大協調事項

1. 「學生學習護照」，預定新生始業輔導時發給新生，請各處室協助負責部分內容修正，於 7/5 前擲送學生活動組。將另召開會議，討論「學生學習護照」修正內容。
2. 辦理 102 年全國運動會『環保袋』紀念品招標，已上網公告，預訂於 6 月底 7 月初完成招標，感謝總務處及會計室協助相關事宜，環保袋基本樣式請簡穩容老師設計，如附件 2。
3. 高一導師聯名建議，自 102 學年度起，班會時間調整至星期五第 5 節，學生活動組請各處室、各年級導師及專任教師提供優缺點評估，並以 AHP 分析作成評估報告，如附件 3，請參閱，並請提供意見。
4. 辦理 101 學年度導師遴聘，已調查完畢，於 6/19 召開第一次遴聘委員會。
5. 高一、二期末德行評審會議於 6/28 召開，各處室獎懲名單，應於 6/14 以前提出(導師於 6/21 前提出)，以便結算。因涉及學生權益，若有處室已簽奉校長核准辦理活動敘獎，但因活動時程尚未完成敘獎者，請務必掌握時效。
6. 高一、二改過銷過受理至 6/21 下午 5:00 整，請各處室掌握公服認證時效，協助同學改過銷過，

學生活動組

1. 6/1 演辯社晚上 6:00 在國軍文藝活動中心公演，感謝同仁前往加油。
2. 6/2 康輔社下午 1:30 在五股勞工育樂中心公演，
3. 於 6/14 辦理 101 學年度高二畢旅檢討會議。
4. 正辦理 101 學年度導師遴聘，於 6/19 召開第一次遴聘委員會。
5. 畢業紀念冊已發放完畢。
6. 6/15 下午市長獎頒獎典禮，本校有日夜部 40 位同學受獎，因升學面試關係，

僅 24 位同學出席。

7. 辦理暑期親子營報名，至 6/14 截止報名，共 14 人參加，日間部 13 人、夜間部 1 人。
8. 6/14 辦理期末社團大成發。
9. 辦理期末社團成績登錄及敘獎。
10. 處理社團淘汰與新創社團相關事宜。
11. 高一、二週記抽查。

衛生組

1. 5 月 17 日完成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捐血活動
2. 完成 5 月 11 日、5 月 18 日丙檢試務工作及監試手冊製作
3. 完成高二畢旅時外掃區分配，感謝高一同學及導師協助打掃
4. 完成高三畢業後外掃區分配，由高一及高二班級均分
5. 完成 5 月份整潔成績評分及獎狀印製
6. 完成 5 月份專用垃圾袋發放
7. 完成 5 月份學保案件送件事宜
8. 完成 H5N9 學校首頁及衛生保健專區宣導
9. 完成 5 月份校園硬體設備報修事宜
10. 完成 102 年度統測試場秩序維護及試場清潔
11. 完成 102 年度畢業典禮環境清潔事宜
12. 規劃廢棄物區及堆肥區清運
13. 規劃國中基測環境清潔事宜
14. 規劃 102 年度暑假返校打掃相關事宜
15. 規劃 102 年度暑期國家清潔日相關事宜
16. 規劃掃具清點及請購事宜
17. 賡續辦理廢乾電池及廢光碟片回收事宜
18. 賡續辦理愛心便當發件事宜
19. 賡續辦理愛心便當募款事宜
20. 賡續辦理學保收件事宜
21. 102.05 資源回收金為 13337 元整，已入帳
22. 賡續安排公服完成高三教室內部整潔
23. 6/4 完成力行樓桌球教室消毒

生輔組

- 1.5.7 高一服裝儀容檢查。
- 2.5.9 統計 99 至 101 年本校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案件相關數據。
- 3.5.17 辦理本學年度期末高三學生德行評審會議。
- 4.5.27 通知畢業班禮堂座位及畢業典禮當天注意事項。
- 5.5.28 辦理 5 月份生輔公告事項周知。
- 6.5.28 協調少年隊及士林分局協助維護本校 101 學年度畢業典禮安全及秩序。
- 7.6.1 辦理 101 學年度畢業典禮行政支援。
8. 持續辦理學生改過銷過。
9. 持續要求學生生活常規。
10. 不定期做校規宣導。
11. 持續開放校內公服。

體育組

1. 辦理本校 102 學年度（免基測）體育班招生及報局。
2. 辦理 102 年全國運動會『環保袋』紀念品招標，已上網公告。
3. 辦理體育班參賽及經費核銷事宜。
4. 辦理各項防溺措施宣導。
5. 持續辦理「教育 111」一生一專長全校學生運動能力檢測（游泳、籃球、排球、桌球、羽球）
6. 辦理申請體育班獎勵金事宜。
7. 辦理參加全中運獲獎師生敘獎事宜。
8. 承辦 101 學年士林、北投區群組學校桌球賽及敘獎事宜。

附件 1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1 學年度畢業典禮工作檢討報告彙整 2013.06.14

單位	優點	待改進及缺點	其他建議
行政組	1. 各組獎項名單及獎狀提供，能掌握時效。	無	1. 向教育局反應，市長獎. 議長獎. 局長獎獎狀及獎品，太晚提供。
典禮組	1. 流程順暢 2. 表演活動精彩，深獲好評	無	無
獎品組	獎品實用性高	無	無
安全組	此次畢業典禮改在週六，在大門車輛進出流量上，相較以往車流減少。已無過去因車位已滿，管制入校造成怨懟情事。	無	無
媒體攝影暨音樂組	1. 畢業生影片由當屆畢業生自行製作，效果良好，也讓同學們更加感動，賺人熱淚。 2. 感謝長佳組長提供恰當的畢典音樂(導師獻花及散場音樂)選播，使活動倍感溫馨。	1. 由資訊組製作片段因非畢業生班級教師，較為老套，且較難令學生感動。	1. 畢業生影片應由畢聯會籌畫，由當屆畢業生自行製作，才能抓住學生的心，符合學生的需求。

附件 2

全運會手提袋樣式



寬X高 8 x 7 inch



寬X高 3.6 x 2.7 inch



背帶全長 26 inch

決定最適當的班會時間-層級分析法(AHP)之一研究

一、層級分析法(AHP)簡介

層級分析法(Analytic Hierarchy Process, AHP)為1971年Thomas L. Saaty (匹茲堡大學教授)所發展出來，主要應用在不確定情況下及具有多數個評估準則的決策問題上。AHP法的理論簡單，同時又甚具實用性，因此自發展以來，已被各國研究單位普遍應用；國內從Saaty第一本專著出版後開始引進，至今已應用得相當普遍。

AHP主要應用在決策問題(Decision Making Problems)，依Saaty的經驗，AHP可應用在以下12類問題中：

- (1) 規劃 (Planning)。
- (2) 替代方案的產生 (Generating a Set of Alternatives)。
- (3) 決定優先順序 (Setting Priorities)。
- (4) 選擇最佳方案或政策 (Choosing a Best Alternatives)。
- (5) 資源分配 (Allocating Resources)。
- (6) 決定需求 (Determining Requirements)。
- (7) 預測結果或風險評估 (Predicting Outcomes/Risk Assessment)。
- (8) 系統設計 (Designing Systems)。
- (9) 績效評量 (Measuring Performance)。
- (10) 確保系統穩定 (Insuring the Stability of a System)。
- (11) 最適化 (Optimization)。
- (12) 衝突的解決 (Resolving Conflict)。

二、決定最適當的班會時間 AHP 分析結果

(一)蒐集各處室、各年級導師及專任教師提供2個方案優缺點評估彙整分類為影響因素，優缺點評估表如下：

班會時間異動意見彙整表

	優點	缺點	其他
星期三第 1 節	<p>課表安排與學生課業學習</p> <p>班級經營及事務宣導</p> <p>1. 星期三為一週之中，宣達注意事項頗為合適(211)</p> <p>2. 每周事情交辦，至周五下午太遲，周三正好(323)</p> <p>配合學校各項活動</p> <p>1. 朝會與班會可彈性結合，辦理活動。(學)</p>	<p>課表安排與學生課業學習</p> <p>1. 影響須連 2 堂課安排的部分課程，學生學習受影響(學務處)</p> <p>班級經營及事務宣導</p> <p>配合學校各項活動</p> <p>1. 與週會活動結合。調課不方便(學)</p>	<p>1. 若改週一早上第 1 堂可能比較好哦(201)</p> <p>2. 建議將班會調整到周一到周四其中一天的第七節，方便導生之溝通及彈性運用(314)</p> <p>3. 從前班會在週四下午第一節，因學生睡覺，以致成效不彰，才改到上午的(321)</p>
星期五第 5 節	<p>課表安排與學生課業學習</p> <p>1. 第 1 節學生精神好，學習效率佳，都比第 5 節上更棒(高一導)</p> <p>2. 週五第 5 節上課學生心情浮動，上一般學科課程效果打折。(輔導室)</p> <p>班級經營及事務宣導</p> <p>1. 班會時可以以預告方式，宣導及提醒下週活動重點。(輔導室)</p> <p>配合學校各項活動</p> <p>1. 星期五下午有時活動多，造成第 5 節的課</p>	<p>課表安排與學生課業學習</p> <p>1. 週五下午 3 節都是非正課，有些同學易請假或翹課(311)</p> <p>2. 很容易造成週五下午學生不上學的情況(321)</p> <p>班級經營及事務宣導</p> <p>1. 若將班會排在第五節，會形成很多社團利用該節課請公假，造成班級事務討論不便，引發其他問題，且週五才開班會，到隔週學生都忘記了(203)</p> <p>2. 星期五下午第一節若為班會課，則學生將整個「下午」脫序(209)</p>	<p>1. 若改週一早上第 1 堂可能比較好哦(201)</p> <p>2. 建議將班會調整到周一到周四其中一天的第七節，方便導生之溝通及彈性運用(314)</p> <p>3. 從前班會在週四下午第一節，因學生睡覺，以致成效不彰，才改到上午的(321)</p>

	<p>時當受影響，教學成效不佳；且第 6、7 節除了社團活動外，常有學生的比賽活動（英文歌唱、英文話劇、合唱賽……）（高一導）</p> <p>2. 班會可與週會活動結合，辦理各項比賽，如高一鄉土歌謠、健康操、高二英語情境會話比賽等，時間較充裕。（學）</p> <p>2. 如果要辦理大型活動或參訪，較有足夠時間。（輔導室）</p>	<p>3. 宣達事項，隔了週末學生易忘光！（210）</p> <p>4. 班會也屬重要行程，若移至（五）下午，很多學生可能外務繁忙，無法參加（217）</p> <p>5. 每周事情交辦，至周五下午太遲，周三正好（323）</p> <p>6. 若移往星期五第五節，則極有可能整個下午都有學生請假的狀況（218）</p> <p>7. 活動多，易影響班上班務討論，宜在原週三時段（3導）</p> <p>8. 因為星期五下午常放假，且重要事情等到星期五下午再宣佈，可能錯失時機（305）</p> <p>9. 星期放假前佈達的事情，活動後或放假後恐怕都會影響執行效率（318）</p> <p>配合學校各項活動</p> <p>1. 第五節的班會更讓學生社團相關活動提前運作，不甚理想！（204）</p> <p>2. 易造成學生以社團或其他活動為由，自第五節起連請公假（215）</p>	
--	---	---	--

(二)AHP 架構及問卷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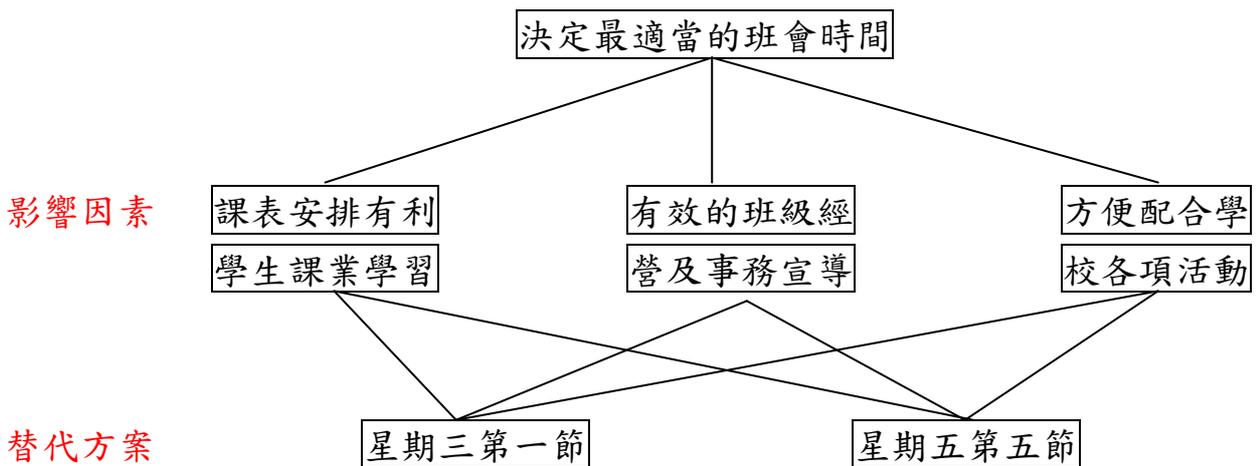


圖 1 決定最適當的班會時間層級結構圖

(三)問卷調查-以專家問卷方式進行，各相關處室、各年級導師、專任教師、家長會、學生各發 1 份，共 15 份，請對問題有了解的人員協助填答。

問卷設計如下：

1. 第 1 階層

說明：以第 1 小題為例，若評分為 9:1，代表「決定最適當的班會時間」的影響因素中，”課表安排有利學生課業學習”相對於”有效的班級經營及事務宣導”有最強的偏好“。(以下題目以此類推)

決定最適當的班會時間	9:1 7:1 5:1 3:1 1:1 1:3 1:5 1:7 1:9 8:1 6:1 4:1 2:1 1:2 1:4 1:6 1:8	
課表安排有利學生課業學習	○ ○ ○ ○ ○ ○ ○ ○ ○ ○ ○ ○ ○ ○ ○ ○ ○ ○	有效的班級經營及事務宣導
課表安排有利學生課業學習	○ ○ ○ ○ ○ ○ ○ ○ ○ ○ ○ ○ ○ ○ ○ ○ ○ ○	方便配合學校各項活動
有效的班級經營及事務宣導	○ ○ ○ ○ ○ ○ ○ ○ ○ ○ ○ ○ ○ ○ ○ ○ ○ ○	方便配合學校各項活動

2. 第 2 階層：

課表安排有利學生課業學習	9:1 7:1 5:1 3:1 1:1 1:3 1:5 1:7 1:9 8:1 6:1 4:1 2:1 1:2 1:4 1:6 1:8	
星期三第一節	○ ○ ○ ○ ○ ○ ○ ○ ○ ○ ○ ○ ○ ○ ○ ○ ○ ○	星期五第五節

有效的班級經營及事務宣導	9:1 7:1 5:1 3:1 1:1 1:3 1:5 1:7 1:9 8:1 6:1 4:1 2:1 1:2 1:4 1:6 1:8	
星期三第一節	○ ○ ○ ○ ○ ○ ○ ○ ○ ○ ○ ○ ○ ○ ○ ○ ○ ○ ○ ○	星期五第五節

方便配合學校各項活動	9:1 7:1 5:1 3:1 1:1 1:3 1:5 1:7 1:9 8:1 6:1 4:1 2:1 1:2 1:4 1:6 1:8	
星期三第一節	○ ○ ○ ○ ○ ○ ○ ○ ○ ○ ○ ○ ○ ○ ○ ○ ○ ○ ○ ○	星期五第五節

(四)分析結果

1. 發出問卷 15 份，回收 11 份。(家長會、學務處、實習處、輔導室、圖書館、教官室、一導、二導、三導、專任、學生 1 份)
2. 根據問卷計算影響因素的權重，結果如下：

表 2 第二層影響因素權重值矩陣(向量)

影響因素	因素權重
課表安排有利學生課業學習	0.1833
有效的班級經營及事務宣導	0.5382
方便配合學校各項活動	0.2785

3. 選擇各個方案的權重評估值

表 3 各選擇方案的權重評估值

各方案之評估值	星期三第一節	星期五第五節
課表安排有利學生課業學習	0.2508	0.7492
有效的班級經營及事務宣導	0.4339	0.5661
方便配合學校各項活動	0.3038	0.6923

4. 方案權重矩陣

表 4 方案權重值矩陣(向量)

選擇方案	總合加權評價	計算說明
星期三第一節	0.36411793	$0.2508 \times 0.1833 + 0.4339 \times 0.5383 + 0.3038 \times 0.2784$
星期五第五節	0.63479631	$0.7492 \times 0.1833 + 0.5661 \times 0.5383 + 0.6923 \times 0.2784$

(五)結論：

經由分析結果，我們可得到較適當的班會時間，是安排在星期五第五節。

總務處

文書組

一、文書處理宣導：

- 1.簽文請自”文末”(正副本受文者)之後開始。
- 2.公文函稿及附件請使用 **雙面列印**，附件為單面 **請勿使用回收紙**。
- 3.公文如為不需報名參加並可能逾期辦結，欲變更時限須填具 **公務電話紀錄單** (可至總務處網頁資料下載)，附於來文後送文書組變更期限。
- 4.學校原則上 **不代收私人信件**，若同仁有特殊原因需將私人信件寄至學校，文書組不會主動通知收信人領取，請同仁定期自行至傳達室領取，以免遺漏重要信件。

二、102 年 5 月份公文逾期計 4 件

承辦人員	收文件數	辦結件數	依限辦結件數	依限辦結比率	逾限辦結件數	逾限辦結比率
總計	896	832	828	99.52%	4	0.48%
薛源澤	98	97	96	98.97%	1	1.03%
鄭旭峰	75	73	72	98.63%	1	1.37%
孫中瑜	31	27	26	96.30%	1	3.70%
謝幸姝	12	12	11	91.67%	1	8.33%
闕雅純	77	69	69	100.00%	0	0.00%
吳志宏	74	74	74	100.00%	0	0.00%
吳鳳翎	65	41	41	100.00%	0	0.00%
薛淑如	49	49	49	100.00%	0	0.00%
洪華廷	39	37	37	100.00%	0	0.00%
徐慧美	39	39	39	100.00%	0	0.00%
吳俊賢	31	21	21	100.00%	0	0.00%
許雅棋	31	30	30	100.00%	0	0.00%
巨秀蘭	27	24	24	100.00%	0	0.00%
連軒承	20	18	18	100.00%	0	0.00%
林淑媛	16	16	16	100.00%	0	0.00%
莊念青	16	15	15	100.00%	0	0.00%
歐義隆	16	16	16	100.00%	0	0.00%
蔡志雄	16	16	16	100.00%	0	0.00%
鍾允中	15	15	15	100.00%	0	0.00%

承辦人員	收文件數	辦結件數	依限辦結件數	依限辦結比率	逾限辦結件數	逾限辦結比率
秦玲美	14	12	12	100.00%	0	0.00%
高煌明	14	14	14	100.00%	0	0.00%
周靜宜	12	12	12	100.00%	0	0.00%
吳順安	11	11	11	100.00%	0	0.00%
楊典岳	9	9	9	100.00%	0	0.00%
賴淑秀	9	7	7	100.00%	0	0.00%
李瓊雲	8	8	8	100.00%	0	0.00%
梁涓婷	8	7	7	100.00%	0	0.00%
廖貞惠	8	8	8	100.00%	0	0.00%
邱美玲	6	6	6	100.00%	0	0.00%
晏嘉鴻	6	6	6	100.00%	0	0.00%
蘇于瑄	6	6	6	100.00%	0	0.00%
余福福	5	5	5	100.00%	0	0.00%
林冠帆	5	5	5	100.00%	0	0.00%
李雅玲	4	4	4	100.00%	0	0.00%
謝宗倫	4	4	4	100.00%	0	0.00%
王心謙	3	3	3	100.00%	0	0.00%
許俊鈺	3	3	3	100.00%	0	0.00%
劉美珠	3	3	3	100.00%	0	0.00%
何杉友	2	2	2	100.00%	0	0.00%
邱雅楓	2	1	1	100.00%	0	0.00%
陳美嬌	2	2	2	100.00%	0	0.00%
林碧雙	1	1	1	100.00%	0	0.00%
范素美	1	1	1	100.00%	0	0.00%
陳雪鳳	1	1	1	100.00%	0	0.00%
詹孟菁	1	1	1	100.00%	0	0.00%
蘇玉純	1	1	1	100.00%	0	0.00%

一、宣導事項：

- (一)臺北市府於 96 訂定「臺北市府加強推動所屬機關學校節約用電及用油計畫」，其中用電部分之減量目標為：各機關學校之用電量，第一期自 96 年起，以 95 年為基期，逐年以減少 2%為原則，至 100 年減少 10%為目標。第二期自 101 年至 105 年要再減少 10%；即從 96 年至 105 年，以減少 20%為目標。請大家共同落實節能措施！
- (二)愛護地球，從綠色消費做起；請各單位提出採購需求時，以綠色消費環保產品優先考量。只要是列入環保產品的項目，該採購的比率要達 100%(請參閱本校網頁上綠色消費等相關資訊 <http://greenliving.epa.gov.tw>)。
- (三)為持續推動市府各義務採購單位落實執行「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69 條規定，請各單位提出打採購需求時能配合辦理，例如餐盒、便當、印刷等(本件相關採購比率要達 5%以上)。

二、102 年(1-6 月)標案執行情形(10 萬元以上)：

- 10201 101 學年度(下)學期教科書採購案(已結案)
- 10202 走廊護欄改善及籃球場與周邊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履約中)
- 10203 臺北市 102 年度樂儀旗舞觀摩表演活動採購案(已結案)
- 10204 新生運動服一批(履約中)
- 10205 忠孝樓耐震能力補強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履約中)
- 10206 102 年千人七星登頂淨山活動租車(停辦)
- 10207 102 年全國運動會團本部採購租借案(履約中)
- 10208 走廊護欄改善及籃球場與周邊整修工程採購案(履約中)
- 10209 101 學年度(下)日本文化體驗教育旅行案(辦理驗收)
- 10210 102 年忠孝樓耐震補強工程(履約中)
- 10211 102 年度赴澳洲國際交流及體驗學習活動(辦理結算付款)
- 10212 102 學年度日、夜間部四技二專模擬考案(準備招標文件)
- 10213 102 年全運會「平安幸福手工皂組」紀念品採購案(履約中)
- 10214 川堂及實驗商店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簽約中)
- 10215 川堂及實驗商店整修工程(準備招標文件)

10216 102 年全國運動會『環保袋』紀念品採購案

10217 102 學年度(上)教科書採購案(準備議價中)

三、102 年(5-6 月)水、電費使用比較表

	102 年 5 月	102 年 6 月	與上月比較
水 費	47948	49134	+1186
電 費	360038	508616	+148578

四、102 年(1-5 月)各處室影印紙領用情形一覽表

月份 處室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 計	備 註
人事室		10			10								20	
會計室	10		10	10									30	
夜間部				8									8	
教務處	15	30	30	30	34								139	
學務處		30	60	30	60								180	
教官室	20	20		20	20								80	
總務處	10	10		10	10								40	
圖書館			10	20									30	
輔導室	10	16			10								36	
實習處	20				20								40	
秘書室		2	2	2	2								8	
體育組													0	
特教組													0	
合計	85	118	112	130	166	0	0	0	0	0	0	0	611	

出納組

- 一、5/17、21 日辦理暑期課業輔導收費。
- 二、5/27、28、29 日分別撥放 9-12 週兼代課、社團鐘點費、丙技和四技二專工作費等。
- 三、5/30 日辦理高三重修費收費。
- 四、6/3 日辦理會計室組員晉級補發；6/4 日補發職員考績差額。
- 五、6/5、6 日辦理高二、一重修費收費；6/6、7 日辦理體育班報名收費。
- 六、6/11 日撥放退休人員端午節慰問金。

- 七、6/13 日辦理本年度 2 月退休人員考績獎金發放。
- 八、6/13 日辦理學生簡訊收費。
- 九、6/17、18 日發放學生學產獎學金及高一、二學生冷氣使用費餘額退費。
- 十、6/21 日撥結婚補助費、健康檢查補助費等預算款科目；6/25 日撥加班費、丙技等代收款等科目；6/28 日撥放 13-16 週兼代課、社團鐘點費等等。

經營組

- 一、102 年 7 月底將卸除行政職務之同仁，請於 7 月 31 日前通知經營組列印財產物品移交清冊 1 式 3 份，俾憑辦理經管財物移交作業。
- 二、因本校籃球場施工影響，週邊場地（包含運動場、籃球場），自 102 年 6 月 10 日起至 102 年 8 月 31 日止暫停對外開放。
- 三、財產管理與安全宣導：
 - 甲、颱風時節已近，請各處室協助檢視所屬財產管理與安全，貴重物品及電腦設備請置放於安全處。
 - 乙、請各項財產使用及保管人員加強注意用電安全，以防火警發生造成財物及人身損害。
 - 丙、經管重要教學設備（如攝、錄、單槍投影機、桌上型、筆記型電腦及液晶螢幕）之財產保管人，務請於暑假期間將重要設備移置保全措施完善地點妥善保管。於離校時，將門窗(含氣窗)關妥並上鎖，並確實作好防竊保全設定。
- 四、**102 年 9 月 13 日（星期五）「102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宣導：**
 - (一) 今年行政院以「抗震保安，感動 123」（一分鐘內所有參與者完成地震避難掩護動作；200 萬以上學生一起動員參與；蹲下、掩護、穩住 3 個要領）為主軸，於「國家防災日」推動「全國學生地震演習」，以做好全面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 (二) 102 年 9 月開學後，請學務處務必提醒**各班導師**配合將附件「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張貼**於班級公布欄，並加強宣導。**【附件資料已公告於本校網頁，可自行下載運用】**
 - (三) 「民眾地震應變參考程序」及中央氣象局「地震防護」、「防震守則」等資訊已公告於本校網頁以利學校師生及家長知悉，請同仁可自行參考運用。

102 年度國家防災日高中職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			
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 (9 月 13 日)			
演練階段	演練時間序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注意事項
地震發生前	9 月 13 日 9 時 20 分 59 秒前	1. 運用升旗或早自習完成 1 次演練。 2. 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	1. 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 2. 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
地震發生 (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	9 時 21 分 00 秒	師生立即就地避難掩護。	1. 廣播內容：「地震！地震！全校師生請立即就地避難掩護！」(請挑選適當人員冷靜鎮定廣播) 2. 保護頭部及身體，避難的地點優先選擇(1)桌子下(2)柱子旁(3)水泥牆壁邊。 3. 室內：躲在桌下時，應以雙手緊握住桌腳 4. 室外；應立即蹲下，保護頭部，並避開掉落物 5. 任課老師應提醒及要求同學避難掩護動作要確實，不可講話及驚叫。

<p>地震稍歇 (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p>	<p>9 時 22 分 00 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 2. 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 3. 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 5 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防災頭套、較輕的書包、補習袋或書本保護頭部 2. 身障學生及資源班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指定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 3. 不語、不跑、不推，在師長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 4. 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 5. 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 6. 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
<p>備註：各大專校院於 9 月份「防災教育月」中自行訂定正式演練日期。</p>			

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

參考資料來源：內政部、教育部

情境：搖晃劇烈、站立不穩，行動困難，幾乎所有學生會感到驚嚇恐慌、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移位、搖晃，甚或翻倒。

一、學生在教室或其他室內：(如圖書館、社團教室、福利社、餐廳等)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就地避難的最重要原則就是保護頭部及身體，避難的地點優先選擇如下：

- (1)桌子下。
- (2)柱子旁。
- (3)水泥牆壁邊。

2. 避免選擇之地點：

- (1)窗戶旁。
- (2)電燈、吊扇、投影機下。
- (3)未經固定的書櫃、掃地櫃、電視、蒸便當箱、冰箱或飲水機旁或貨物櫃旁(下)。

(4)建物橫樑、黑板、公布欄下。

3. 躲在桌下時，應以雙手握住桌腳，如此當地震發生時，可隨地面移動，並形成屏障防護電燈、吊扇或天花板、水泥碎片等掉落的傷害。

4. 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蹲下、找掩護、抓住桌腳，直到地震結束。

(二)當地震稍歇時，應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緊急避難疏散路線，進行避難疏散。注意事項如下：

1. 可以用頭套、較輕的書包、補習袋或書本保護頭部，並依規劃路線避難。

2. 遵守不語、不跑、不推三不原則：喧嘩、跑步，易引起慌亂、推擠，或造成意外，災時需冷靜應變，才能有效疏散。

3. 避難疏散路線規劃，應避開修建中或老舊的建物或走廊，並考量學生同時疏散流量，使疏散動線順暢，另外要特別協助低年級及身障學生之避難疏散。

(三) 抵達操場（或其他安全疏散地點）後，各班導師應確實點名，確保每位同學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學生情緒。

※特別注意事項：

(一)低年級學生或資源班學生應由專人引導或由鄰近老師負責帶領。

(二)在實驗室、實驗工廠或廚房，應立即保護頭頸部並關閉火源、電源，儘速打開大門進行疏散避難。

(三)在游泳池應即離開泳池上岸躲在柱子旁或水泥牆壁邊，避開燈具、窗戶等，等搖晃停止後再行疏散避難。

(四)如在大型體育館、演講廳或視聽教室，應先躲在座位下並保護頭頸部，等搖晃停止後再行疏散避難。

(五)在建築物內需以防災頭套或書包保護頭部，但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可不必再以書包保護頭部，以利行動。

三、學生在室外：

(一) 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在走廊，應立即蹲下，保護頭部，並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當地震稍歇，可行動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避難疏散地點。

2. 在操場，應立即蹲下，注意籃球架，當地震稍歇，可行動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避難疏散地點。

3. 千萬不要觸及掉落的電線。

(二) 抵達操場（或其他安全疏散地點）後，各班導師應確實點名，確保每位同學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學生情緒。

實習處

已辦事項

- 5月01日 在校生丙檢校內第4次工作會議。
- 5月03日 在校生丙檢台北市分區第2次工作暨考場工作協調會議。
- 5月03日 辦理101學年度校內技藝競賽—廣告設計職類，感謝廣設科提供競賽相關協助。
- 5月03日 辦理101學年度校內技藝競賽—職場英文職類複試，感謝應外科提供競賽相關協助。
- 5月10~12日 參加第43屆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初賽圖文傳播設計技術職類、資訊技術職類。感謝廣設科費國鏡老師、資處科許佩棋老師辛勤指導。
- 5月11日 在校生丙檢視覺傳達術科測試。
- 5月16日 辦理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備審資料、面試及學院介紹。
- 5月16日 辦理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升學講座。
- 5月17日 舉行101學年度「士商四月天~商業季」學生商業實習活動檢討會。
- 5月17日 辦理屏東科技大學升學講座。
- 5月20日 辦理金管會金融知識講座。
- 5月22日 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經管理系備審資料、面試及學院介紹。
- 5月24日 邀請學長姐返校經驗分享。
- 5月28日 辦理北商雙軌說明。
- 5月28日 國中技藝班結業式，感謝莊宛毓老師、薛伊町老師、李佳珍老師、邱玉欽老師。
- 5月28日 辦理建國科技大學設計類科課程介紹。
- 5月29、30日 辦理高三推甄模擬面試，感謝輔導室、教務處、各科科主任及高三各班任課老師之協助。
- 5月31日 辦理101學年度校內技藝競賽—會計資訊及程式設計職類，感謝會計科及資處科提供競賽相關協助。
- 6月07日 辦理101學年度校內技藝競賽—網頁設計及文書處理職類，感謝廣設科及資處科提供競賽相關協助。
- 6月07日 參加國中生暑輔營協調會議。
- 6月10日 國中技藝學程技藝優良表揚大會。
- 6月12~19日 丙檢製發成績單，證照費收取及成績複查發函。

待辦事項

- 6月26日 在校生丙檢校內第5次工作會議。
- 7月02日 辦理國中生暑輔營－魅力彩繪及無往不利。
- 7月2~4日 在校生檢定會計資訊職類測試。

榮譽榜

- 5月10~12日參加第43屆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初賽
2年22班張步元同學獲圖文傳播設計技術職類『第1名』佳績，並將於102年8月28日至9月1日參加決賽，感謝廣設科費國鏡老師辛勤指導。
- 5月10~12日參加「102年度全國高職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決賽」
3年4班陳昕育、林杏子、李彥融同學獲商管群『佳作』佳績，感謝張碧暖老師指導。
3年24班蔡逸婷、顏暉倫、張雅茜同學獲設計群『佳作』佳績，感謝李建志老師指導。

輔導室

宣導事項

一、工作報告

- 1.5/3 林彥佑老師參加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公私立高中職教師特教知能研習。
- 2.5/6 參加甄選入學輔導說明會議。
- 3.5/7 102 年度「優質學校~資源統整」優質獎複審實地訪查工作會議，感謝各處室同仁協助「優質學校~資源統整」之書面檔案彙整，已通過複審及決審，請鈞長、秘書、各處室主任、家長會林會長、教師會花會長、鳳翎、雅純、華廷、念青、志宏等組長於 6 月 29 日(週六)上午 9:00 至大安高工參加頒獎典禮，請事先辦理加班補休申請，大家請穿同款上衣，並請設備組協助準備「士林高商」紅布條。
4. 辦理【讓心情轉個彎，心情轉彎週】推動生命教育活動，乖乖公司特別提供休閒食品做為獎勵，102/5/8 於校園發動心情轉彎誓師大會，於 5 月下旬辦理轉彎物語募集，感謝李瓊雲老師協助評審評比出前 11 名。
- 5.5/10 家庭教育研習：「你的溝通有沒有用？父母及教師的說話效能」。
- 6.5/13 參加 102 學年度體育班(免基測)入學放榜會議；參加春暉會議一。
- 7.5/15 畢業典禮第 2 次籌備會議；參加校規修訂審議第 2 次會議。
- 8.5/16 參加春暉會議二。
- 9.5/20、5/21 高三學生班級輔導：「如何準備甄選入學」。
- 10.5/21、5/28、6/4 (週二下午)辦理生命教育工作坊~教師成長團體
- 11.5/22 參加本學期第 1 次教科書評選會議。
- 12.5/23、5/24 高三學生班級輔導：「如何選填志願」。
- 13.5/27、5/28 參加校規修訂審議第 3、4 次會議。
- 14.5/29 參加台北市 102 年度樂儀旗舞觀摩表演活動校內工作檢討會議。
- 15.5/31 辦理高二性別平等教育專題：「yes or no - 青春麻吉的網路交友停看聽」(邀請張老師基金會楊瑞玉心理師)。
- 16.6/4 召開第 2 次性平會；申請辦理陽明山教師研習中心心理師到校服務。

二、預定辦理事項

- 1.7月2日至5日辦理生命探索親子體驗營活動。目前報名14人。(分工表如下)
- 2.102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日預訂於9月28日(六)下午舉辦。

士林高商 102 年度暑期生命探索親子體驗營分工表

組別	工作內容	負責人	組員
督導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督導本案各業務進程 主持開訓、結訓典禮 對外聯繫〈新聞聯絡、發新聞稿〉 主持營隊大型集會 	營主任 黃校長 賈瑾	秦玲美秘書 許俊鈺主任
課程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隊課程及活動規劃 課程設計 講師邀請 預算編列及經費核銷 甄選訓練輔導員 家長成長團體活動講義 海報標語製作 編寫及印製課程、學員及活動記錄及成果手冊 	組長： 孫中瑜 主任	林彥佑老師(7/2) 曾以勤老師(7/3) 趙慧敏老師(7/4) 姜金桂老師(7/4 下午、7/5)
輔導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活動報名表 營隊輔導活動設計 輔導員培訓 推演活動及課程教案 負責學員每日觀察紀錄 完成學員輔導評估報告 	組長： 盧素芬 老師	淡江大學研究生、文化 大學實習老師： 吳羽柔、陳彥鵬 曾以勤老師(7/3) 趙慧敏老師(7/4) 趙慧敏老師(對家長) 及姜金桂老師(對學生)(7/4 下午) 姜金桂老師(7/4、5)
生活 管理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住宿安排及管理 制定營隊生活公約 營隊紀律要求 學員生活表現隨班輔導 日誌 營隊值星 	組長： 晏嘉鴻 組長	謝宗倫組長 教官室教官
安全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隊安全維護 夜間住宿安全維護 醫護及突發狀況處理 	組長： 孫主任教 官	林衍如小姐 教官室教官 夜間住宿安全：必要

			時，請源澤組長、冠廷老師、董雅莉主任支援
環境設計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7/6 活動布置場地 2. 7/6 設備、器材設置 3. 7/6 交通安排 4. 7/4 及 7/7 日學生平安保險費 5. 四天餐點安排、請購、分發、廚餘處理 	組長： 許俊鈺 主任	吳鳳翎組長 源澤組長 黃玉婷小姐
動態紀錄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隨隊攝影及拍照 2. 製作活動剪輯 3. 活動人力支援 	組長： 許俊鈺 主任	吳鳳翎組長
庶務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場地及水電設備維護 2. 物品採購 3. 餐盒採購 	組長： 何杉友 主任	孫振華先生 楊典岳先生
報名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收活動費 2. 報名表 3. 家長同意書 4. 「學生宿疾調查及緊急事故處理表」 	出納組 日、夜學生 活動組	林碧雙組長 吳鳳翎組長 李曉菁組長

各處室協助人員如有變動請於 6 月 20 日前告知輔導室孫中瑜，謝謝！

教育及學生中介輔導「生命探索親子體驗營」活動課程表

時間	7月2日 (星期二)	時間	7月3日 (星期三)	7月4日 (星期四)	7月5日 (星期五)		
07:40	士商會議 室報到	06:30~ 07:00	起床、盥洗 輔導教官				
07:40 ~ 08:00	始業式~風 樓心語、愛 的呼喚 黃校長贊 瑾	07:00~ 07:50	體能課程 輔導教官		07:00~ 07:30	早餐 輔導教 官	
		07:50~ 08:20	早餐 輔導教官		07:40~ 09:10	回班返 校活動	
08:10 ~ 10:10	個案生涯 輔導諮 商：活出亮 麗未來 莊念青老 師	08:20 ~ 08:40	搭車前往 慈濟關渡 園區	08:20 ~ 10:10	個案生 涯輔導 諮商：我 如何走 過士商 看到未 來~多年 圓夢 校友 鄭光傑 先生	09:10 ~ 10:10	社區打 掃服務 課程 薛源澤 組長
10:20 ~ 12:10	自我突破 (小組攀岩 探索課程) 賴淑秀教 官、林冠帆 教官、廖貞 惠、謝幸奴 教官	08:40 ~ 12:10	環保工作 理念介紹 及親身體 驗服務學 習	10:20 ~ 12:10	個案團 體輔 導：藝術 人生~面 具製作 與內心 對談 (二) 呂靜淑 老師	10:20~ 12:10	個案團 體輔導 諮商： 解讀親 子溝通 密碼 秦玲美 秘書
12:10 ~ 13:00	午餐時間及午休						
13:00 ~ 15:00	個案團體 輔導諮 商：創作體 驗~表達性 藝術輔導 黃冠熹老 師	13:00 ~ 15:00	個案團體 輔導諮 商：創作 體驗~表 達性藝術 輔導黃冠 熹老師	13:00 ~ 17:00	洗手 做羹 湯 張金 卿老 師	13:00 ~ 14:00	“心” 光劇場 研討 孫中瑜 主任

15:10 ~ 18:00	個案團體 輔導諮 商：藝術人 生~面具製 作與內心 對談(一) 呂靜淑老 師	15:10 ~ 17:20	向麻煩說 “yes” 張瓊玉老 師			14:00 ~ 14:20	打掃與 收拾行 李
18:00 ~ 18:40	晚餐時間	17:30 ~ 18:20	晚餐時間	17:00 ~ 18:20	親子 溫馨 小聚	14:20 ~ 16:00	結業式~ 分享時 刻 黃校長 贇瑾
18:40 ~ 19:30	個案團體 輔導諮 商：ABC情 緒管理妙 方一 孫中瑜主 任	18:20 ~ 19:20	個案團體 輔導諮 商：ABC 情緒管理 妙方二 孫中瑜主 任	18:30 ~ 20:00	個案 親子 對話 輔導 呂靜淑 老師	16:10	賦歸
19:30 ~ 20:30	小團體輔導時間 輔導員			20:00 21:00	小團體 輔導時間 輔導員		
20:30 ~ 22:00	盥洗			21:00 ~ 22:00	盥洗		
22:00	就寢						

註：7/4(週四) 13:30~17:00 辦理家長親職成長課程，講師：吳身寧老師。

夜間部

教學組

辦理事項

1. 5/6-8 高四畢業考及巡堂
2. 5/13-15 第二次期中考及巡堂
3. 5/16 協助圖書館進行第 2 次班級文庫領書
4. 5/21 高一作業抽查、5/28 高二作業抽查、6/4 高三作業抽查已全部完成
5. 5/27 高四補考
6. 6/4 國文及專業科目學科競試
7. 下學期教科書遴選
8. 高四 6 月重修班退費
9. 暑假 7 月重修班報名開課
10. 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

待辦事項

1. 6/19. 20. 21 下學期教科書驗書
2. 6/25. 26. 27 期末考
3. 6/28 期末教學研究會
4. 整理高四 6 月重修班授課日誌
5. 製作暑假 7 月重修班上課資料夾
6. 彙整並公告暑假作業及開學複習考
7. 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
8. 暑假 8 月重修班課程規劃
9. 高一及高四暑假輔導課課程規劃
10. 高四 6 月重修班退費

註冊組

1. 結算 101 學年度畢業生成績
2. 辦理高四甄審入學報名
3. 101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夜間部計有 208 人報考，550 分以上 25 人報考四技二專甄審共計 141 人，115 人通過第一階段甄選。
4. 102 學年度夜間部新生免試入學錄取人數 233 人，實際報到人數 147 人，報到率 63%。

學生活動組

1. 5月完成高四校外教學、高三教育旅行。
2. 5月22日完成高四畢業紀念冊發放。
3. 5/27-30完成高一、二、三公服檢查。超過30小時的學生核發獎狀1張。
4. 5/31(五)最後一次社團上課，開始結算成績與幹部嘉獎。
5. 核算社團指導老師費用與導師費。
6. 6月4-6日週記抽查。
7. 6月14日舉行社團成果發表。
8. 6月21日舉行四大服務隊與聯會期末大會。
9. 6月28日辦理休業式。

生輔組

完成事項

1. 辦理高四德行會議，累滿三大過及曠課達42節以上，計有1員。
2. 針對懲處及缺曠嚴重學生寄發家庭通知單，告知家長學生在校情形。
3. 辦理高四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

待辦事項

1. 研擬下學年度服務隊章程。
2. 預於21日辦理四大服務隊期末大會。
3. 預於28日召開高一~高三德行會議。

衛生組

完成事項

1. 完成102學年夜間部體育教科書評選。
2. 已完成5/17夜間部捐血活動。
3. 5/23.24已完成畢業盃躲避球賽。
4. 已完成高四畢業後高一代打掃工作分配。
5. 已協助完成畢業典禮場地佈置。

待辦事項

1. 6/21舉辦衛生服務隊期末大會。
2. 辦理班際整潔比賽期末統計。
3. 規劃暑期返校打掃相關事宜。
4. 辦理夜間部學生體適能建檔作業。
5. 教師羽球研習至6/18持續辦理中。

6. 學生平安保險申請及夜間部愛心便當持續辦理中。

實習輔導組暨設備組

完成事項

1. 102 年在校生丙檢發放准考證及注意事項通知。
2. 畢業生分組資料聯繫整理及調查表製作發放。
3. 持續更新工讀資訊、處理廠商徵才問題、電話確認廠商學生工讀狀況並處理學生工讀問題。
4. 第 2 梯次全國技能檢定報名補件。
5. 全民英檢中級第 2 次檢定初試報名業務。
6. 高四畢業生設備及班級物品收回。
7. 高四畢業生技能檢定個人及班級家長會獎學金發放及海報製作。
8. 協助實習商店後續相關業務。
9. 101 年度畢業生金管會金融講座。

待辦事項

1. 即測即評准考證等相關資料及證照發放。
2. 102 年在校生丙檢後續退費及補件事宜。
3. 全國技能檢定第 2 梯次准考證發放。
4. 高一~高三技能檢定證照調查。
5. 廠商徵才，學生求職資料統計整理。

圖書館

宣導部分

1. 臺北市 102 年度高職人文閱讀活動績優表揚暨校園閱讀代言人成果發表，本校再次榮獲「卓閱學校獎」！恭喜下列獲獎師生：
 - 閱讀推手獎：張麗珍、林彩鳳
 - 桂冠獎：蔡方瑜
 - 喜閱獎：章元誌、林芳霽
 - 潛力獎：柯宜蓁、林宛柔
 - 代言人推手獎：李瓊雲
 - 代言人獎：章元誌、林芳霽、宋欣捷
2. 第 1020315 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心得寫作比賽得獎比率超高！參賽作品 48 件，得獎 35 件，得獎率 73%！（其他友校得獎均未超過 20 篇），恭喜所有得獎的同學，並感謝指導教師。（名單詳首頁公告）
3. 1020331 梯次小論文寫作比賽得名單已公告，共計 27 篇獲獎，恭喜所有得獎的同學，並感謝指導教師。（名單詳首頁公告）
4. 依中學生網站公告之「101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實施計畫」之第玖條獎懲、第一項說明「比賽依年級評分，分別錄取特優、優等、甲等，頒發獎狀以資鼓勵。得獎作品之指導老師，請各校予以敘獎。」辦理。案於實施計畫中無明定額度與敘獎標準，礙難執行。若由各校自行訂立獎勵要點標準，易造成公平性爭議，已於 6 月 11 日發函請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敘獎事宜如何辦理。
5. 「士商吉祥物裝扮設計及命名比賽」得獎名單

一、吉祥物裝扮設計				
序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獎項
			從缺	特優
1	220	02014	余玉安	優等
2	220	02020	林靜雯	優等
3	220	02037	歐盈盈	優等

「士商吉祥物裝扮設計及命名比賽」220-02037 歐盈盈 吉祥物裝扮設計優等



「士商吉祥物裝扮設計及命名比賽」220-02014 余玉安 吉祥物裝扮設計優等



「士商吉祥物裝扮設計及命名比賽」220-02020 林靜雯 吉祥物裝扮設計優等



二、吉祥物命名						
序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命名	獎項	獎勵
				從缺	特優	
1	213	01341	謝沂臻	蜜多、樂多	優等	圖書禮券\$1,000元+嘉獎2次
2	204	00420	呂姿瑩	飛揚、喜樂	優等	圖書禮券\$1,000元+嘉獎2次
3	211	01121	林宛柔	士翔、紫晴	優等	圖書禮券\$1,000元+嘉獎2次
4	119	11923	李雨莘	士傑、商玉	佳作	小禮物1份+好書1本+嘉獎1次
5	117	11715	侯佳琪	蛻變、起舞	佳作	小禮物1份+好書1本+嘉獎1次
6	103	10306	莊弘宇	熱血、青春	佳作	小禮物1份+好書1本+嘉獎1次
		10308	郭旂宏			
		10314	溫俊傑			

6. 101學年度士林高商募書送愛心活動，募書經志工整理後，適合國小低中高級閱讀書籍，共計16箱。贈送平溪國小與侯硐國小各3箱，以郵寄方式直接贈送。舉辦贈書活動，時間：102年6月28日上午10:30。地點：新北勢平溪區十分國小。參加名單：家長會、圖書館主任、閱讀指導老師、100、101、102閱讀代言人、圖書館志工學生等。
7. 校長有約~我愛閱讀活動(班級競賽)獲獎班級

	名次	班級	導師	國文教師
日間部	第一名	215	吳婉滢	陳蕙安
日間部	第二名	220	邱玉欽	李瓊雲
日間部	第三名	204	黃淑薇	陳蕙安
日間部	第四名	218	胡慧兒	黃姁親
日間部	第五名	219	邱莉婷	何思慧
夜間部	第一名	106	劉昆龍	曾復祺

8. 101學年度校長有約~我愛閱讀~個人競賽成績總表，5/19(日)中午與校長共進午餐(地點為"93巷人文空間")，感謝遠見天下文化教育基金會贊助本項活動。

序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獎項
1	213	01326	林芳霽	特優
2	204	00422	林雅紋	優勝
3	220	02014	余玉安	優勝
4	210	01029	陳佳心	優勝
5	220	02031	農立圓	優勝
6	102	10230	許家鳳	優勝
7	209	00942	蘇家霏	優勝
8	213	01335	陳昱庭	優勝
8	102	10234	廖文琪	優勝



10	105	10504	林宗穎	優勝
11	夜302	93238	陳孟玄	優勝
12	夜106	13629	陳若芸	優勝

9. 線上系統設計或網頁設計需求請至少提早三星期前提出，讓系統管理師能夠有時間設計、修改程式以及除蟲(debug)。另外需要的功能、程式需求等請詳細、明確說明，以免系管師一頭霧水或做出的系統不是您想要的。
10. 仁愛樓(2-5F)電視播放方法:製作成圖檔，請自行到該部電腦(位於總務處)操作，複製到「d:\傳入檔案\102」資料夾，執行播放即可輪播，若不需要時亦請自行刪除。
11. 自行備份非常重要--行政人員請自行定時備份資料(可用光碟片燒錄、隨身碟備份等)，以免慘劇發生(硬碟是一種不知道哪天就會掛掉的東西，請隨時記得這件事)，若資料不見了，系管師也無力回天，只能自求多福。備註:最近的案例包括實研組、合作社，資料損失慘重!
12. 郵件勿亂開--凡是有疑問的 email，看不懂的或有點怪怪的，請不要開啟，以免中毒或被釣魚，或資料不知不覺中外洩，觸犯個資法(!!!)。不確定是否可以開的時候可電資訊組詢問。基本上，直接刪除最安全。
13. 各處室有**出版品**出刊時，請逕送紙本三份至圖書館予以保存，並另寄 PDF 電子檔給系統管理師，以利刊登於本校出版品相關網頁上。
14. **udn 數位閱讀館服務**在校內 IP 範圍內上線即可瀏覽或借閱下載電子書。
<http://reading.udn.com/lib/slhs>

活動、成果部分

閱讀相關

一、102 學年度閱讀代言人

序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導師
1	119	11913	李雨莘	吳燕芬
2	106	10618	吳孟儒	洪玉華
3	112	11225	陳明慧	楊旻芳
4	117	11723	郭盈伶	黃韻如
5	114	11433	傅巧伊	陳冠廷
6	113	11335	黃詩耘	李文玉

二、101 學年度閱讀代言人

編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導師
1	214	01409	章元誌	翁憶德老師
2	213	01326	林芳霽	吳崇德老師
3	222	02222	宋欣捷	趙儷黛老師
4	213	01323	周郁芳	吳崇德老師
5	222	02223	林芳柔	趙儷黛老師
6	213	01341	謝沂臻	吳崇德老師

三、2/22(五) 已辦理〈元宵節猜燈謎活動〉。

四、已辦理讀書會

●第 1 次讀書會 3 月 1 日〈愛閱廖鴻基〉。

●第 2 次讀書會 3 月 15 日〈嗜讀廖鴻基〉。

●第 3 次讀書會〈作家開講--廖鴻基〉5 月 3 日，講題：走進一片海。

●第 4 次讀書會〈旅行文學〉6 月 14 日。

五、作家 VENUS 暖暖（本校校友本名：蔡慧蓉）於 5 月 17 日演講，對象：全體高三學生。講題：沒有學校的日子。

六、5/31 辦理多元文化閱讀闖關活動。

七、6/3~6/7 辦理主題書展，6/4 因大雨冰雹展覽提前結束。

八、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晨讀：每月一主題，本學期推動主題為：9 月-生命教育、10 月-環境教育、11 月-國際教育、12 月-家庭教育。辦理日期詳行事曆。100 學年度晨讀成果分享已於首頁上公告。（首頁->學習資源->校內學習資源->晨讀）

九、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晨讀：每月一主題，本學期推動主題為：3 月-海洋教育、4 月-現代文學、5 月-生涯規劃、6 月-性別平等。辦理日期詳行事曆。每主題以閱讀 2 篇文章、撰寫 1 篇(任選)心得為原則。

十、士商圖書角~布置完成(全校 9 個點，包括行政大樓 2F, 3F, 4F*2, 5F、活動中心 1F, 2F、和平樓 1F, 3F)。

十一、101 學年度風樓紀事第 7、8 期已出版。

十二、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班級文庫活動已辦理 2 次:4 月與 5 月。

十三、〈我士傳奇〉校刊創作活動已截稿，因稿件未達預期，僅酌予學生獎勵。

十四、博客來好書閱讀推薦獎品、贈書持續辦理發送中。

十五、參與辦理 102 年度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高職教科書節能減碳內容分析與節能減碳增能課程行動研究」國家型科技專題研究計畫之整合型計畫專案，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負責之子計畫「高職商業與管理群教科書教科書節能減碳內容分析與節能減碳增能課程行動研究」。

十六、圖書館借書人次借閱書籍冊數統計表

年度	學生班數	學生人數	借書人次	借閱書籍冊數	平均借閱圖書量
98	96	3804	10788	26402	6.9(冊/人)
99	94	3781	11026	24857	6.6(冊/人)
100	92	3685	11927	31926	8.7(冊/人)
101	90	3455	10629	27325	7.9(冊/人)

國際交流

十七、已辦理 102 年日本深度體驗教育旅行，辦理日期 5/26~5/31，地點為日本北海道(千歲高中交流)與東京。

十八、國際交流中心(行政大樓三樓)已建置完成，內容持續更新。

十九、教育部國際交流白皮書已公告實施，為兩階段五年共十年計畫，請卓參。

資訊部分

二十、圖書館門口提供學生查詢缺曠、列印請假單電腦與印表機系統，請協助轉知學生多加利用。

二十一、本校的中文域名『士林高商.tw』、『北士商.tw』、『士商.tw』，使用方式如 <http://士商.tw/>。

二十二、101 學年度行動學習~電子書包教學實驗課程持續辦理中。

二十三、彩色雷射印表機供教師印資料，以教學檔案評鑑用資料為主。彩色雷射列印一張成本約 5-6 元，非公務或必要教學活動請勿使用，並請珍惜資源。大量印刷(考卷等)請利用設備組油印機，勿直接使用印表機輸出，以免造成資源浪費以及印表機容易故障。

二十四、資訊設備故障請線上報修，才能盡速修理或委請廠商修理以恢復資訊設備使用。資訊設備敬請老師監督同學使用情形，不要讓同學破壞、拆卸設備。(電腦教室內監視系統無法清楚的錄影教室每個角落，故請老師務必協助督導同學)有設備需報修時，請各位老師使用線上報修系統報修，尤其是電腦教室。

二十五、行政處室印表機(含雷射傳真機)因全校需求量大，統一倉儲於資訊組以利管控耗材，需領用之單位直接向資訊組領用即可。

圖書等其他閱讀部分說明與宣導

依下列計畫期程進行中，感謝各位老師的協助與幫忙。

- 一、國文深耕網
- 二、博客來好書推薦(三魚網)
- 三、班級文庫與互評
- 四、中學生網站「全國高中職小論文競賽」、「全國高中職閱讀心得比賽」
- 五、晨讀分享
- 六、悅讀閱樂
- 七、書香志工
- 八、士商讀書會

一、國文深耕網

(一) 帳號密碼：

1. **原始設定一律是 sl+學號**。密碼若有更改，請同學務必牢記。
2. 每一學年密碼會重新回到原始設定。因此**每一學年開始進入國文深耕網時，請重新使用原始設定密碼**。

(二) 截止日期：(每學期統計時間)

1. 上學期截止日期到每年的 **1/30**；下學期截止日期到每年的 **6/30**。
2. **新系統已更新，在學期間內的資料庫內容可繼續累計至畢業為止。**

(三) 獎勵辦法：

1. 成語精讀：全部關卡完成，頒發獎狀乙張。(以學期計算)

2. 好書閱讀：每 5 本書過關，頒發獎狀乙張。(以學期計算)

二、 博客來好書閱讀推薦活動(三魚網)

(一) 請圖資股長先行上網註冊，三魚網：<http://www.ireader.cc/>。

(二) 活動辦法：

1. 至三魚網註冊成功後，即可推薦。(請盡量推薦兩年內的新書)

2. 性質：推薦文，非心得。字數：350~500 字。獲老師評分為 4 分以上者，即可刊登於該網站。

(三) 獎勵辦法：個人部分：

●成功推薦第一本書，即可獲得抽獎機會乙次(人人有獎)。

●成功推薦第 2、3 本書，各可獲得贈書乙本。註：推薦第 4 本無贈書。

●成功推薦第 5 本書，博客來將統一寄發認證獎狀乙只、徽章乙枚。

班級部分：各校最先達成一學期全班閱讀並投稿刊登達 120 篇的班級，由博客來提供全班飲料或冰品獎勵(數量、獎勵以三魚網公告通知為準)

(四) 辦理暑/寒假作業推薦文作業流程(依國文教師規定與圖書館公告辦理)：

1. 全班繳交後請貴班國文老師批閱。

2. 由國文老師評選出優秀作品後(4-6 級分者)，提醒同學上三魚網輸入推薦文，請國文老師直接於線上評分或統一將優秀作品做成一張總表。(總表格示由圖書館提供。)(切記：優秀作品下方的老師簽章、同學簽章，請務必讓雙方都簽章完畢)

3. 優秀作品總表送交圖書資源指導老師處代為輸入成績。

(五) 其他相關作業：贈品領取~學期中，當班級投稿人數大量時，相關贈品領取需請圖資股長協助。

三、 班級文庫與互評

(一) 為推廣閱讀，讓同學互相觀摩作品，班級文庫借閱與互評制度結合。

(二) 日高一、高二以及夜高一、高二、高三必須參加(特教班除外)，日高三、夜高四為自由參加。

(三) 辦法：

1. 次數：每學期兩次，預定為第一次與第二次月考後，依據圖書館行事曆進行。

2. 借閱方式：

(1)借書：由各班圖資股長，於指定時間內至圖書館的班級文庫區，借閱等同班級人數的書籍。

(2)還書：由各班圖資股長，於指定時間內將班上所借的班級文庫書籍歸還。若未準時歸還文庫書籍，將依校規處理記警告一支，至歸還完畢為止。

3. 互評制度：

(1). 每次借閱班級文庫後，請繳交讀書心得予各班圖資股長。

(2). 請圖資股長將全班的讀書心得，交予姊妹班的圖資股長。(姊妹班的定義：1 班與 2 班交換，3 班與 4 班交換，9 班與 10 班交換，餘以此類推；體育

班為 1~2 年級互評)

(3). 請各班圖資股長將姊妹班的讀書心得，於統一時間(由圖書館統一公告)交給班上同學互評、回饋。

(4). 統一互評、回饋完畢後，請圖資股長將此讀書心得轉回原姊妹班班級，並拿回自己班上已批閱的讀書心得，轉交各班導師審閱。

(5). 請導師審閱後，每次推薦 2~3 篇優良作品予圖書館，並請導師協助影印該優良作品或利用掃描器掃描成電子檔寄給(送交)圖書館閱讀指導老師彙整，以利刊登在圖書館班級文庫優良作品專區。(每學期共計推薦 4~6 篇優良作品予圖書館，導師得視寫作情況從缺或調整篇數。)

(四) **獎勵：每學期末，由各班導師自行將優良作品之學生(4~6 人)記嘉獎乙次。導師所推薦之優良作品，將上網公開刊登在圖書館班級文庫優良作品專區，給予學生正向鼓勵。**

(五) 原辦法中誤植有頒發獎狀乙只，辦法修正為無頒發獎狀，直接由導師認證優良作品即可(請導師直接於學習護照認證蓋章)。

(六) 班級文庫實施辦法要點補充:第捌點、未依規定繳交班級文庫心得的同學，依校規處理，記警告一支。

四、 中學生網站「全國高中職小論文競賽」、「全國高中職閱讀心得比賽」

(一) 中學生網站註冊所需的學校密碼：slhs2008

(二) 全國高中職小論文競賽

- 比賽資訊：請密切注意中學生網站與圖書館公告。
- 若有同學要參加該比賽，請他們自行上該網站註冊，才能上傳比賽作品。
- 指導小論文之教師於全國小論文評分階段時請協助評審全國其他學校之作品，評審數量約為指導小論文篇數之二倍，以中學生網站管理學校實際分配數量為準。(每篇小論文皆由兩位不同學校之教師評審，也藉此觀摩其他學校之作品優劣。)

(三) 全國高中職小論文競賽

- 比賽資訊：請密切注意中學生網站與圖書館公告。
- 若有同學要參加該比賽，請他們自行上該網站註冊，才能上傳比賽作品。
- 指導小論文之教師於全國小論文評分階段時請協助評審全國其他學校之作品，評審數量約為指導小論文篇數之二倍，以中學生網站管理學校實際分配數量為準。(每篇小論文皆由兩位不同學校之教師評審，也藉此觀摩其他學校之作品優劣。)

(四) 獎勵辦法:依獲獎級別，記嘉獎乙支或以上、主辦單位所頒發之獎狀乙紙。

五、 晨讀分享

(一) 實施時間：每週班會舉行一次(定期考試週暫停)，每月一主題，每學期計四個主題。每月主題實施以 2~4(篇)次為原則，文章由圖書館彙整後提供。日期以學務處/夜間部公告班會討論題綱表為主。

(二) 日高一、高二以及夜高一、高二、高三必須參加，日高三、夜高四為自由參加。

(三) 實施內容與方式：

1. 依圖書館公告，各班圖資股長於班會前至學務處/夜間部領取相關文章閱讀。
2. 每次實施時間以 10~15 分鐘為原則。
3. 請同學將晨讀心得每月一次寫在「晨讀分享」本上(晨讀心得該篇文章請浮貼於上)，交由導師批閱。每學期共寫四(篇)次。請導師審閱後，每學期末推薦 4~6 篇優良作品予圖書館(導師得視寫作情況從缺或調整篇數)，並請導師協助影印該優良作品或利用掃描器掃描成電子檔寄給(送交)圖書館閱讀指導老師彙整，以利刊登在圖書館晨讀心得優良作品專區。
4. 同學亦可在老師指導下，參加本市或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等相關競賽。
5. 每月一主題，每月(主題)閱讀 2~4 篇文章、撰寫 1 篇(任選，或由導師指定)心得為原則。未依規定繳交晨讀心得的同學，依校規處理，記警告一支。

(四) 獎勵：每學期末，由各班導師自行將優良作品之學生至多 8 名，記嘉獎乙次。導師所推薦之優良作品，將上網公開刊登在圖書館晨讀心得優良作品專區，給予學生正向鼓勵。(*)本獎勵與週記請導師分開計算)**

(五) 原辦法中誤植有頒發獎狀乙只，辦法修正為無頒發獎狀，直接由導師認證優良作品即可(請導師直接於學習護照認證蓋章)。

六、 悅讀閱樂

1. 閱讀書籍：合計 100 本

書籍領域	書籍數量	說明
專業領域	30 本	依本校特色開列之閱讀書目，不限領域自行選讀 30 本即可。
通識領域	40 本	人文社會、自然科學等相關領域
個人喜好	30 本	可含雜誌類，但同一期刊僅能認證 1 本，且雜誌類至多認證 10 本。

2. 認證方式：

- 學生於本校「悅讀閱樂手冊」中，以中文或英文書寫 200 字(含)以上心得，或至少書寫 100 字以上心得，並佐以繪圖、剪貼等其他呈現方式。
- 送交導師或相關領域教師簽章認證後，再至圖書館蓋認證章。

3. 獎勵：(1). 學生部分：

- 寫滿 25 篇心得，頒發「文淵閣證書」，並記嘉獎乙支；
- 寫滿 50 篇心得，頒發「文溯閣證書」，並記嘉獎貳支；
- 寫滿 75 篇心得，頒發「文源閣證書」，並記小功乙支；
- 寫滿 100 篇心得，頒發「文津閣證書」，並記小功貳支；畢業典禮時，得上台受領「閱讀達人獎」。

(2). 教師部份：以學期為單位，協助認證本數有功之教師，將頒發感謝狀，由校長予以從優鼓勵。

七、 書香志工

(一) 招募方式：向圖書館登記報名。

(二) 實施內容與方式：

1. 學生服務時間：平時開館日的 16：20～18：20，遇段考則當週停止。以及辦理活動期間。

2. 服務內容：

(1). 館藏資料上架、整架、讀架。

(2). 館藏資料加工、修補。

(3). 圖書館借、還書。

(4). 協助館員臨時交辦事項。

(5). 圖書館辦理活動時人力支援。

3. 服務須知：

(1). 圖書館書香志工需參加職前培訓。

(2). 服勤前三天至圖書館登記服務時間。

(3). 有事不克出席者須事先請假，不遲到及早退。累計三次缺席、遲到、早退記錄者，取消志工資格。

4. 獎勵方式：

(1). 服務時數累計滿十五小時以上，期末頒發「志工服務證書」或「感謝狀」乙只，學生並記嘉獎乙次。

(2). 服務時數累計滿三十小時以上，贈送好書兩冊，學生並記嘉獎兩次。

八、 士商讀書會

預計每學期辦理 3-4 次，主題、時間與內容請詳圖書館公告。

教官室

已完成工作

- (一) 為強化士林區各級學校菸害防制教育宣導，於5月7日至天母國小、5月24日至啟智學校進行春暉社團宣教活動。
- (二) 5月10日將「反毒健康小學堂」有獎徵答活動統計表及滿分學生名冊送局，共1347名學生作答，106名學生為滿分。
- (三) 本學期「春暉專案暨高關懷人員」輔導小組會議分於5月13、16日召開，共同討論後續輔導戒治事宜。
- (四) 教育局5月23日辦理防制藥物濫用研習，本校計有學校老師、家長、學務人員及輔導人員代表至松山工農參加，成效良好。
- (五) 為加強學生網路安全及智慧財產權相關法律知能，於5月24日邀請為士林少輔組社工員到校針對一年級全體學生實施講座，辦理成效良好，相關成果依規定於5月31日前報局核備。
- (六) 為提升學生菸害防制觀念及校園反菸決心，於5月31日社團時間，由春暉社及射擊社全體社員配合銘傳大學辦理相關反菸競賽活動。
- (七) 衛生署戒菸專線進行戒菸教育5月轉介學生共1位，將持續關心戒菸學生狀況。
- (八) 防治幫派高關懷人員輔導會議記錄已於依規定相關輔導資料每月以密件函報，將持續每月後續輔導工作。
- (九) 本學期僑生端節暨送舊餐敘，已於6月7日中午1240時假士林區天仁銘茶吃茶趣辦理完畢，會中校長、家長會長分別關懷僑生課業、住宿、交友等面向。
- (十) 6月1日帶領學校22名同學參加全國反毒電影會活動(觀賞門徒)，期藉電影活動讓同學瞭解吸毒者的心境及吸毒的危害。
- (十一) 6月5日配合班會時間進行「我愛春暉—五反測驗」，以檢測學生反毒、反菸、反酗酒、反檳榔、預防愛滋的知識。

目前持續進行中工作或待辦事項

- (一) 為防制學生濫用藥物、消除菸害、拒絕酗酒、禁止嚼食檳榔及推動愛滋病防治教育，以維護學生健康，促進身心正常發展。本(6)月份辦理相關春暉宣導系列活動的持續推行，使學生獲得正確的知識及觀念，建立正確態度。
- (二) 持續處理江○○、陳○○藥物濫用輔導戒治定期會議召開及相關尿液篩檢事宜。

- (三) 持續配合教育局辦理學生簡易試劑尿液篩檢事宜，與學生戒菸專線服務事宜。
- (四) 6月20日上午1030時假行政大樓三樓演講廳辦理本學期校外聯席會議，會中邀請財團法人利伯他茲教育基金會陳鳴敏副主任針對「藥物濫用實例」演講，出席人員為各分區巡查教官及里長及公車處代表。